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Zhangjiag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股票代码: 002839)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到董事 13 名，会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三、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行长杨满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五、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准则》对本行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敬请参阅《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八、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2019 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九、本年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元为单位。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可转换公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本行、本集团或张家港行	指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省联社	指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张家港行	股票代码	00283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张家港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Zhangjiag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RCBANK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公司网址	http://www.zrcbank.com		
电子信箱	office@zrcban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平	陶鹰

联系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电话	0512-56961859	0512-56961859
传真	0512-56968022	0512-56968022
电子信箱	zhp3655@sina.com	lucia_tao@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32252238K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本行无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史曼 宫明亮

2、公司聘请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华泰联合证券	陈石、孙泽夏	2017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会计年度结束

3、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3,852,844,596.19	2,998,745,805.32	28.48%	2,413,577,97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163,494.71	835,118,718.67	14.25%	763,102,27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1,873,915.72	830,326,937.26	8.62%	736,059,45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770,425.93	-3,796,034,671.70	-	5,505,786,558.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6	15.22%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6	-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2%	9.39%	下降 0.17 个百分点	9.43%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123,044,681,891.26	113,446,248,280.41	8.46%	103,128,824,89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68,076,062.04	9,917,773,883.46	7.57%	8,278,626,049.65

注：1.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收益。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807,575,582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279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46,828,449.46	956,561,263.84	1,003,684,157.62	1,045,770,72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066,187.76	213,516,249.88	259,005,509.32	221,575,54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948,341.47	195,997,726.10	255,040,810.50	201,887,03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794,121.26	-8,629,134,063.34	3,003,935,874.72	687,633,641.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461,876.85	-613,135.74	2,790,092.30	处置抵债资产、固定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851,340.00	9,106,300.00	3,917,440.00	所得税补贴，民族贸易补贴等。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30,583,005.6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21,559.03	-1,837,349.64	-1,115,317.11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57,914.46	1,663,953.66	9,043,805.22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164.37	200,079.55	88,595.45	-
合计	52,289,578.99	4,791,781.41	27,042,820.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

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十、补充披露

（一）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规模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总资产	123,044,681,891.26	113,446,248,280.41	103,128,824,899.20
客户贷款及垫款本金	71,405,979,878.94	60,159,749,146.38	49,067,325,523.30
-个人贷款及垫款	25,603,485,036.14	17,635,565,121.82	11,551,364,087.58
-公司贷款及垫款	39,807,829,432.46	38,419,581,943.47	34,846,705,020.73
-票据贴现	5,994,665,410.34	4,104,602,081.09	2,669,256,414.99
总负债	112,307,263,071.95	103,435,593,740.52	94,739,941,219.46
吸收存款本金	90,798,221,024.66	79,503,686,221.40	70,544,023,813.69
-个人存款	42,906,860,617.93	35,540,509,487.39	32,603,701,635.66
-公司存款	47,891,360,406.73	43,963,176,734.01	37,940,322,178.03
股东权益	10,737,418,819.31	10,010,654,539.89	8,388,883,679.74
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	10,668,076,062.04	9,917,773,883.46	8,278,626,049.65
股本	1,807,563,674.00	1,807,526,665.00	1,807,526,66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90	5.49	4.58

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金融机构存贷款统计口径的通知》（银发【2015】14 号），从 2015 年开始，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存款”统计口径，存款类金融机构拆放给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贷款”统计口径。按央行新的统计口径，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款总额为 907.98 亿元、贷款总额为 714.06 亿元。

（二）补充披露指标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资本状况	资本充足率（%）	≥10.5	15.10	15.65	12.93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02	11.94	11.8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1.02	11.94	11.82
流动性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57.72	51.38	37.60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38	1.47	1.78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	78.64	75.67	69.62

	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	≤10	2.83	2.14	2.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16.92	17.22	21.88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	≤15	4.23	5.21	7.43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不适用	4.32	5.37	11.0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不适用	27.88	17.80	17.83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不适用	71.05	72.09	25.4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不适用	0	19.57	60.44
拨备情况	拨备覆盖率 (%)	≥150	252.14	223.85	185.6
	贷款拨备比 (%)	不适用	3.47	3.29	3.3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	≤45	31.15	35.43	36.33
	总资产收益率 (%)	不适用	0.79	0.76	0.78
	净利差 (%)	不适用	2.51	2.37	2.12
	净息差 (%)	不适用	2.74	2.56	2.33

注：1、上表中不良贷款比率、单一客户贷款比例、迁徙率、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比按照中国银保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2、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总资产收益率=税后利润÷平均总资产；平均总资产=(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100%。

1. 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92,590.53	960,325.80
一级资本净额	992,590.53	960,325.80
二级资本	367,379.12	297,685.22
总资本净额	1,359,969.65	1,258,011.02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9,005,178.42	8,040,147.8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2%	11.9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2%	11.94%
资本充足率	15.10%	15.65%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第 1 号令）计算。

2.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992,590.53	990,225.95	963,726.73	976,978.0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4,295,938.40	13,880,952.65	14,305,592.61	14,467,863.16
杠杆率 (%)	6.94	7.13	6.74	6.75

注：根据 201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的《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 2015 年第 1 号）计算。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业务发展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银行业继续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入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的多元化银行体系基本形成的新阶段。银保监会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落实细化银行业开放措施，标志着银行业对外开放进程显著加快，外资金金融主体将逐步增多。国家及监管部门出台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特别是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的相关政策意见以及资管新规等一系列政策规定，对商业银行回归主业、服务实体经济提出严格要求。银行业将面临金融全球化形势下竞争加剧、监管趋严的严峻考验，也迎来主动顺应经营环境变化、深化经营转型、提升竞争能力的重要机遇期。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年度目标，聚焦“九大工程”，积极推动战略转型，坚守支农支小定位，扎实有效防控风险，持续深化转型改革，各项工作稳健持续向好发展。

面对经济下行、中美贸易争端反复、市场竞争形势加剧、互联网金融崛起等复杂局面，本行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聚焦主责主业，坚持业务发展、管理提升“两手抓”，正确处理好“规模、质量、效益”三者关系，主要经营指标均取得长足的进步，存款总量和增量继续位列张家港区域第一名。作为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的金融主力军，本行紧紧围绕国家战略，坚守定位，充分发挥支农支小比较优势。以机构改革为契机，开展信贷业务的分层经营，切实解决好“贷给谁、怎么贷、谁来贷”的问题，多次召开涉农和小微企业贷款投放专题会议，发起“破冰行动”及“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提升综合客户和小企业的专业化服务能力。同时，加大信贷资源、绩效资源向支农支小的倾斜力度，考核突出拓面指标，加快发展普惠金融，引导信贷扩面和下沉服务重心，深耕涉农和小微企业信贷市场，加强对新兴产业和制造型企业的营销拓展。

2019 年，本行位列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 1000 强银行榜单第 619 名，较上年上升 33 名。荣获 2019 年江苏省联社劳动竞赛综合考核一等奖、江苏省农商行系统 2019 年度审计工作先进单位、债权融资计划业务“优秀农商行”、普惠金融“星火传承奖”、2019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杰出服务奖“金智奖”、2019 年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品牌传播年度案例奖”等专业奖项，上市银行品牌形象和综合实力不断提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资产变化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 2、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行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和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构建良好的公司治理体制，坚持“专业、专注”经营理念，向专业化、差异化深度转型。“做小”也能做大，“做散”也能做快，各项业务实现质量、效益、规模的均衡发展，经营质效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不断增强。

支农支小实现特色发展“新突破”。本行坚守服务“三农”和县域经济、服务中小微企业、服务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聚力聚焦支农支小，以错位经营培育服务特色，扩大市场空间，不断在农村金融领域的竞争优势。截至 2019 年末，本行本地经营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贷款市场份额分别为 21.38%和 15.03%，均位居张家港市所有金融机构首位。

区域发展打造异地业务“新平台”。坚持服务地方经济与支持长江经济带发展相结合，稳步实施跨区域发展战略，通过复制和移植自身卓有成效的农村金融服务模式，挖掘本异地两个资源，开拓本异地两个市场，在助力区域经济发展的过程中拓展业务发展的空间。公司已设立苏州、无锡、南通等 3 家分行以及山东寿光、江苏东海 2 家村镇银行，报告期内在无锡地区设立宜兴支行并正式营业，使省内外异地支行总数达到 16 家（含 1 家社区支行），进一步完善了机构布局，扩大了服务覆盖面。截至 2019 年末，异地分支行存款余额 237.06 亿元，贷款余额 333.70 亿元，增幅分别为 19.83%和 37.07%，成为推动全行业务发展的新动能。

两小模式引领转型发展“新提升”。本行围绕专业专注、简单高效的核心价值观，通过专业化经营和持续的工作创新来聚焦普惠金融，大力发展小微企业和零售客户群。紧扣“支农支小、做小做散”的战略定位，基于推进大零售、大公司业务转型，深化机构改革，推动新设小企业业务专营部门小企业部的稳健运营，与小微金融事业部组成“两小”服务平台，对小微企业及小企业实施差别化服务、专业化经营。建立引进培养专业人才的机制，培育专业化发展土壤，打造“两小”队伍和技术，初步形成支持小微业务发展

的专营核心优势。“两小战略”是我行 2019 年九大工程之一，经过持续整合和提升，扩大了支农支小品牌影响力，促进了业务提速发展。截至 2019 年末，全行各分（支）行信贷客群 15.09 万户，增幅 26.70%。其中：小微企业 17306 户，较年初增加 6459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 16511 户，较年初增加 6401 户，微贷客户 34700 户，较年初增加 9752 户。同时，小微金融事业部微贷余额和小企业部普惠型贷款余额双双突破百亿大关，成为本行推进实施普惠金融的强大“双引擎”，全面引领推进全行业务转型。

线上业务紧盯金融创新“新变化”。研究市场，找准痛点，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助力专业化经营、综合化服务。一是推进产品线上化。积极实施“互联网+”战略，推进“线上+线下”立体化营销网络体系，实现拓展获客渠道与提升客户体验的有机结合。开发“优企贷”“市民贷”“省心 e 贴”“房抵 e 点贷”等线上产品，提升申贷放贷速率。二是完善标准化产品体系。着眼“普惠金融、乡村振兴、智能制造、绿色金融”四大产品体系建设，推广面向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金智方”和“融智汇”系列产品，促进实体经济转型升级。三是针对重点行业、集群客户、优质中小微企业，相继开发标准化、特色化小微贷产品 47 项，推出面向小企业的优税贷、结算贷、科技贷等 6 大标准化产品，为行业集群、集中市场、链式市场等客群提供高适配、高效率特色授信方案。四是创新零售资产端产品。以发展非按揭类个人贷款为重点，着力突破零售资产与负债发展不匹配的瓶颈，保障零售业务协调发展。至 2019 年末，全行经营机构个人贷款余额 256.03 亿元，占比 35.86%。

科技赋能放大经营转型“新质效”。本行坚持“简单高效、体验制胜”，加大科技赋能，推进总行机关与基层机构同步转型，建设强总行、强分行，提高转型质效。一是优化流程，畅通环节，加快效率。在“快”字上下功夫，将推进信贷业务流程优化列为重点工程，持续督导改进，全年完成 22 项流程优化，实施限时审批制度。二是化繁为简，以简制胜，提升体验。一方面，梳理简化客户信息资料，通过向中后台要信息，在客户申请、调查、签约、出账等环节做“减法”；另一方面，加快无纸化办公，推动移动申请、移动申报、移动审批、线上出账等便捷化措施，实现“客户只跑一趟”的目标。三是数字赋能，创新风控，管住风险。创新风控技术，实现“让数据多跑路，客户和客户经理少跑路”。上线投产零售内评系统、智能风控系统、在线证据保全系统、信贷可视化系统等，实现相关业务自动化审批。四是拓宽渠道，精准出击，深挖市场。立足“传统业务创新做”的思路，完善企业、个人版网银，完成线上渠道整合，打造线上直销银行，构筑线上获客和线上展业平台。五是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加速转型。实施核心系统改造，全国银行中首家采用国产分布式数据库，为零售业务转型奠定了坚实基础。推行敏捷开发，提升产品迭代速度和市场响应能

力，开发投产零售数字决策平台、对公风控平台、客户信息整合等系统，实现线上产品、零售产品、标准化产品的“秒批、秒贷”。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9年，本行各项工作在“张家港精神”再弘扬的总动员中起步开局，在高质量深化转型发展进程中起势成势，业务经营呈现新气象，取得新成效，实现新跨越。主要体现在以下七个方面：

聚力发展存贷主业。一是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回归主业、服务实体经济的要求，致力存款、贷款高质量发展，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截至2019年末，存款本金新增112.95亿元，增长14.21%；在上年新增贷款超百亿的基础上，2019年又新增贷款投放112.46亿元，增速为18.69%，新增存款、新增贷款双双超百亿，实现较快增长。在张家港市32家金融机构中，本行在张家港本地存款、贷款市场份额分别为21.38%和15.03%，双双位居全市首位；存款、贷款增量均名列前茅，其中新增存款市场份额高达30.68%。

专注服务实体经济。坚守服务实体经济的定位，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对实体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一是调优信贷结构，加大对民营企业信贷资源倾斜。至年末，民营企业贷款余额398.56亿元，占母公司口径各项贷款余额的57.23%，较年初增加67.18亿元，占公司类贷款增量85.32亿元的78.74%。二是积极开展向涉农、民营和小微企业的客户扩面工程，扩大信贷支持覆盖面。积极参加“百行进万企”走访活动，至年末民营企业贷款户数29364户，较上年末20754户增加8610户。聚焦聚力支农支小，截至年末，母公司涉农与小微贷款余额596.32亿元、户数57942户，同比分别增长113.50亿元和21988户，增速分别高达23.51%和61.16%；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速52.26%，较各项贷款增速超出33.33个百分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同比增加6401户。

构建“两小”业务模式。积极实施做小做散战略，发挥小企业部、小微金融事业部两个专营部门的作用，推动小企业贷款、小微贷“两小”业务款提速发展，培育经营特色，巩固差异化竞争优势。一是打造素质过硬队伍。通过设立小企业贷款和小微贷“两小”机制、推动经营机构转型，打造专业化服务团队，对客户分层、分群，实施差别化服务。二是创新小微服务模式。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以主动营销为手段，以“地图营销、网格管理、精准策略”为抓手，成立“金融服务顾问团”，开展“百行千人进万企”“破冰行动”，了解民营和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需求，帮助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三是拓宽信用贷款渠道。依托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等载体，充分发掘支小再贷款资源，开发信保贷、征信贷等信用类产品。借助科技局、财政局、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多方紧密协作，搭建平台，推出“科技贷”产品，拓宽科技型小微企业的融资渠道。四是提升支小市场响应力。针对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集群客户、优质中小微企业，推出“省心快贷”“优税贷”“结息贷”等多款契合小微企业需求的产品，累计授信达14.38亿元、751户。开启产品线上化步伐，成功上线“优企贷”、房抵E点贷等线上化信贷产品，开拓批量获客渠道，提升客户体验。

加快发展科技金融。呼应经济转型升级，着力推动科技金融发展，提升服务经济质效。单独切分贷款

规模，优先支持科技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新兴产业企业的融资需求。明确深耕优质科创型企业，优先支持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软件等产业，择优支持提高产品技术、工艺装备、能效环保等水平的传统产业改造，重点支持科技含量高、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的企业。同时依托本行企业自主创新金融支持中心，突出重点，为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创业科技企业、领军人才企业等提供量身定制的金融服务。截至 2019 年末，截至 2019 年末，我行通过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对接企业 2348 项需求，解决融资需求 237.68 亿元，共支持科技型企业 546 户，贷款余额 70.48 亿元，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 156 户，贷款余额 29.93 亿元，增速 12.58%。我行荣获《苏州市金融支持企业自主创新行动计划（2015-2020）》中对领军人才“首贷”机构前三名；苏州市金融支持制造业发展工作先进单位（三等奖）。

扎实推动零售转型。推进实施向零售银行转型的发展战略，重组张家港区域经营机构，将 16 家支行转型为零售支行，组建零售专营队伍，实施专业化营销，激发零售业务发展动力和活力。截至 2019 年末，本行在张家港市储蓄存款增量市场份额 36.59%，余额市场份额 29.82%，均位居全市首位；全行理财余额 195.12 亿元，较年初增长 55.80 亿元；母公司个人贷款增速 47.25%，占各项贷款比例 34.83%，同比提高 6.7 个百分点，其中：个人生产经营性贷款增速 48.5%，个人生产经营性贷款及非按揭消费贷款占比达 74.72%，增速 51.19%。

深入推进普惠金融。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确立服务社会、普惠民生理念，积极推进普惠金融，实现了业务发展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良性互动。一是深耕社区服务。本行在张家港网点达到 82 家，是全市网点最多、覆盖面最广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也是唯一一家将金融服务渗透到本地众多城乡社区、农村集镇的金融机构，打通了普惠服务“最后一公里”。二是强化特色服务。加快网点转型，赋予网点更多金融服务之外的功能，注重场景应用，以茶艺、咖啡、图书为主题，通过资源整合、平台搭建、跨界合作，开设首家智能网点以及书香银行、咖啡银行等特色支行，打造“面对面”“心对心”更有温度的社区型网点。三是推进整村授信。结合“阳光信贷”工程，开展信用户、信用村评定和“走千家、访万企、送服务、助三农”活动，完成首批三个村“信用村”挂牌工作，为实施整村授信奠定了基础。四是健全智慧民生服务体系。以与中国银联、蚂蚁金服、腾讯三大支付巨头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及与腾讯成立“联合金融创新实验室”为契机，极参与智慧公交出行、市民卡 APP 运营、智慧停车等工程，推出“同城医联 APP”，全面融入智慧城市建设和宽领域生活服务。

持续提高运营质效。以提高服务体验为目标，强化科技赋能，推进数字化转型，优化业务流程，提升运营质量和效率。与长亮、腾讯公司合作，实施核心系统改造，在全国银行业首家采用国产分布式数据库+国产分布式核心系统，具备横向扩展、持续提升的能力，极大地提高了服务效率，拓展了业务边界，为业务发展及向数字化转型奠定了良好基础。完善企业、个人版网银，完成线上渠道整合，打造线上直销银行，构筑线上获客和线上展业平台，90%产品实现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多渠道客户引流。加强信贷流程可视化系统应用，对贷款报送审批全节点全流程进行时间阈值控制，对超时贷款进行预警，缩短了 1/3 的审批时间。采用智能微贷审批系统，依托移动办公、智能审批、大数据风控和集中出账等系统，单笔微贷审批时间从 20 分钟缩减到 10 分钟。推进部分线下业务和线上业务自动化审批，实现线上产品 100%自动化审批。在金融服务进一步改善的过程中，经营效益、资产质量稳步提升，截至 2019 年末，实现营业收入、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幅分别达 28.48%和 14.25%；不良贷款率 1.38%，同比下降 0.09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252.14%，同比提高 28.29 个百分点。

2、公司在支持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方面的制度安排及成果

本行年初制定《2019 年度公司业务信贷投向及规模投放指引》，明确“一个中心”“两个确保”“三个严控”“四个重视”，坚持“七个优先”，即优先支持小微企业，优先实体经济特别是地方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中高端装备等先进制造业，优先支持经营、现金流稳定增长的优质成长型企业，优先支持优质科创型企业，优先支持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现代服务业企业，优先支持弱周期性行业的企业，优先支持优势产业中核心企业的上下游企业。同时，制定实施《关于金融服务民营企业的指导意见》《化工行业授信指导意见》，科学指导全行授信业务高质量发展。根据监管部门和省联社支农支小服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条线发展目标，提出涉农和小微贷款投放、“三占比、四增速”指标，使公司业务战略发展的方向更加清晰，确保聚焦民营经济、实体经济，在支农支小领域精准发力。

本行突出“做小做散”和支农支小，坚决实施信贷转型战略，以结构调整促进业务发展，在发展中优化信贷结构，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一是落实授信政策指引，督导信贷投放和结构优化。加强信贷计划管理，密切跟踪信贷投放和投向，优先支持涉农和中小微企业，优先支持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加快绿色信贷发展，有序压降“两高一剩”行业企业授信。二是开展专题劳动竞赛，加大支农支小力度。适时开展“三占比、四增速”竞赛活动，引导信贷业务下沉，更加专注于支持涉农和中小微企业。三是坚持控降并举，有效管控大额授信。坚定实施“做小做散”信贷战略，并坚持本异地机构之间、异地机构之间及新老机构之间适度差异化管理原则，严格大额授信准入。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对部分存量大额授信实施有序压降，腾笼换鸟，重点支持新增优质涉农和中小微企业。四是开展走访客户活动，促进信贷可持续发展。开展“百行进万企”“港城金融服务千企行”活动，扩大信贷客户群，增大信贷发展空间。

2019 年度本行获得省联社“助力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献礼伟大祖国 70 华诞”劳动竞赛综合考核一等奖、全省农商行系统等级管理考核 AAAAA 级、省联社经营考核管理目标优胜单位一等奖、省联社普惠金融发展考核优胜奖、存贷款增长考核优胜奖、电子银行考核优胜奖、风险控制考核优胜奖、产品研发与推广应用考核优胜奖、管理质量考核优胜奖、苏州市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综合评价先进单位等多个奖项和荣誉。

二、财务报表分析

1、利润表项目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一、营业收入	3,852,844,596.19	2,998,745,805.32	854,098,790.87	28.48%
利息净收入	3,182,661,677.26	2,719,991,378.49	462,670,298.77	17.01%
利息收入	5,629,581,855.24	4,712,979,106.92	916,602,748.32	19.45%
利息支出	2,446,920,177.98	1,992,987,728.43	453,932,449.55	22.7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88,925.64	32,952,728.17	-25,663,802.53	-77.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0,461,207.96	96,406,054.14	34,055,153.82	35.3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3,172,282.32	63,453,325.97	59,718,956.35	94.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10,786,396.52	208,377,742.97	302,408,653.55	145.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521,755.05	98,717,893.24	-196,138.19	-0.20%
其他收益	22,036,340.00	6,306,300.00	15,730,040.00	249.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57,559,110.99	11,264,059.19	46,295,051.80	411.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17,248,730.30	13,826,826.75	3,421,903.55	24.75%
其他业务收入	6,801,538.63	6,639,905.49	161,633.14	2.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61,876.85	-613,135.74	49,075,012.59	-
二、营业支出	2,886,318,651.84	2,145,712,702.16	740,605,949.68	34.52%
税金及附加	25,270,097.32	20,633,999.52	4,636,097.80	22.47%
业务及管理费	1,200,019,652.22	1,060,242,779.12	139,776,873.10	13.18%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1,064,835,923.52	-	-
信用减值损失	1,657,081,362.02	不适用	-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947,540.28	不适用	3,947,540.28	-
其他业务成本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966,525,944.35	853,033,103.16	113,492,841.19	13.30%
加：营业外收入	3,325,600.79	5,283,834.21	-1,958,233.42	-37.06%
减：营业外支出	4,032,159.82	4,321,183.85	-289,024.03	-6.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965,819,385.32	853,995,753.52	111,823,631.80	13.09%
减：所得税费用	28,423,890.45	36,254,008.51	-7,830,118.06	-21.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937,395,494.87	817,741,745.01	119,653,749.86	14.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7,395,494.87	817,741,745.01	119,653,749.86	14.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4,163,494.71	835,118,718.67	119,044,776.04	14.25%
2.少数股东损益	-16,767,999.84	-17,376,973.66	608,973.82	-

(1) 利息收入与支出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额	变动比例
利息收入	5,629,581,855.24	4,712,979,106.92	916,602,748.32	19.45%
存放同业	6,810,432.76	15,347,688.28	-8,537,255.52	-55.63%

存放中央银行	157,855,977.42	141,017,534.69	16,838,442.73	11.94%
拆出资金	23,101,128.78	21,798,883.07	1,302,245.71	5.97%
发放贷款及垫款	4,080,103,591.26	3,195,162,385.57	884,941,205.69	27.70%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1,710,942,419.41	1,030,692,856.67	680,249,562.74	66.00%
公司贷款和垫款	2,194,674,985.57	2,001,162,094.90	193,512,890.67	9.67%
票据贴现	174,486,186.28	163,307,434.00	11,178,752.28	6.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538,917.25	33,610,311.54	-13,071,394.29	-38.89%
金融投资	1,341,171,807.77	1,306,042,303.77	35,129,504.00	2.69%
其中：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788,823,015.68	不适用	-	-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552,348,792.09	不适用	-	-
其他	-	-	-	-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	-	-
利息支出	2,446,920,177.98	1,992,987,728.43	453,932,449.55	22.78%
同业存放	92,149,809.38	97,758,173.37	-5,608,363.99	-5.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65,544,493.04	31,244,698.12	34,299,794.92	109.78%
拆入资金	36,828,706.07	28,796,226.01	8,032,480.06	27.89%
吸收存款	1,792,987,692.66	1,334,156,944.77	458,830,747.89	34.39%
发行债券	268,361,036.36	174,781,728.99	93,579,307.37	53.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9,321,569.72	316,777,639.08	-137,456,069.36	-43.39%
其他	11,726,870.75	9,472,318.09	2,254,552.66	23.80%
利息净收入	3,182,661,677.26	2,719,991,378.49	462,670,298.77	17.01%

下表列示了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息率和平均付息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生息资产						
贷款及垫款（注 1）	6,578,406.99	408,010.36	6.20%	5,461,474.27	319,516.24	5.85%
债券投资	3,848,297.40	134,117.18	3.49%	3,890,187.45	130,604.23	3.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482.80	2,053.89	2.46%	104,362.72	3,361.03	3.22%
存放及拆放同业、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其他	1,120,305.23	18,776.75	1.68%	1,178,623.53	17,816.41	1.51%
小计	11,630,492.41	562,958.19	4.84%	10,634,647.96	471,297.91	4.43%
付息负债						
吸收客户存款	8,515,095.36	179,298.77	2.11%	7,502,385.50	133,415.69	1.78%

同业存入及拆入、向中央银行借款及其他	1,984,826.45	65,393.25	3.29%	2,154,197.57	65,883.08	3.06%
小计	10,499,921.82	244,692.02	2.33%	9,656,583.07	199,298.77	2.06%
净利息收入	-	318,266.17	-	-	271,999.14	-
净利差（注 2）	-	-	2.51%	-	-	2.37%
净利息收益率（注 3）	-	-	2.74%	-	-	2.56%

注：1、本表中贷款和垫款对应平均余额包括贷款及贴现，对应利息收入包括贷款利息收入、贴现及转贴现利息收支净额；

2、净利差为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的差额

3、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公司净利息收入主要受公司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及该资产的收益率与负债的成本所影响。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和付息负债的平均成本在很大程度上受人民币的基准利率和利率政策的影响。尤其对于人民币贷款和存款，以及低于特定金额的外汇存款，人民银行都为其设定基准利率并不定期修订。公司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和付息负债的平均成本也受我国其他货币政策、宏观经济状况、张家港市场竞争和资金需求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0,461,207.96	96,406,054.14	34,055,153.82	35.3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38,622,712.63	28,316,482.21	10,306,230.42	36.40%
代理业务手续费	47,492,732.28	37,904,182.74	9,588,549.54	25.30%
其他	20,904,400.42	19,958,364.33	946,036.09	4.74%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23,441,362.63	10,227,024.86	13,214,337.77	129.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3,172,282.32	63,453,325.97	59,718,956.35	94.11%
手续费支出	123,172,282.32	63,453,325.97	59,718,956.35	94.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88,925.64	32,952,728.17	-25,663,802.53	-77.88%

注：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银行卡业务及蚂蚁借呗手续费增加所致。

（3）其他营业收入

其他营业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其他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及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幅度（%）	备注
投资收益	510,786,396.52	208,377,742.97	145.13%	注 1

其他收益	22,036,340.00	6,306,300.00	249.43%	注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559,110.99	11,264,059.19	411.00%	注 3
汇兑收益	17,248,730.30	13,826,826.75	24.75%	-
其他业务收入	6,801,538.63	6,639,905.49	2.43%	-
资产处置收益	48,461,876.85	-613,135.74	-	注 4

注 1：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新准则切换后，期初有较大规模的金融投资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其持有期间及处置期间产生的收益均计入投资收益中。

注 2：本期的其他收益增加主要为所得税补贴及民族贸易补贴。

注 3：2019 年 1 月 1 日本行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对原有的金融投资进行了重新分类。

注 4：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及抵债资产。

(4)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宜兴支行等，在分支机构增加资产及人员投入的同时加强精细化管理，业务及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 13.18%，成本收入比下降 4.21 个百分点。以下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的主要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职工费用	797,428,185.70	647,293,014.98	150,135,170.72	23.19%
租赁费	35,600,659.72	36,927,906.95	-1,327,247.23	-3.59%
折旧费	64,857,519.41	68,930,689.67	-4,073,170.26	-5.91%
无形资产摊销	16,011,664.22	18,603,065.86	-2,591,401.64	-13.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84,946.59	19,078,108.27	106,838.32	0.56%
业务招待费	20,228,786.49	20,314,666.03	-85,879.54	-0.42%
电子设备运转费	29,020,751.72	27,088,489.24	1,932,262.48	7.13%
日常行政费用	52,950,874.68	55,312,930.04	-2,362,055.36	-4.27%
业务宣传费	40,484,196.30	34,659,139.03	5,825,057.27	16.81%
专业服务费	12,882,984.00	13,713,036.14	-830,052.14	-6.05%
机构监管费	16,745,315.35	16,360,316.43	384,998.92	2.35%
其他	94,623,768.04	101,961,416.48	-7,337,648.44	-7.20%
合计	1,200,019,652.22	1,060,242,779.12	139,776,873.10	13.18%
成本收入比	31.15%	35.36%	-	下降 4.21 个百分点

注：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5)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本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由已发生损失减值模型改为预期损失减值模

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幅度	备注
存放同业款项	7,298,466.82		-	新金融工具 会计准则
拆出资金	29,934,682.04		-	
发放贷款及垫款		764,334,984.3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452,524,054.5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32,824.23		-	
债权投资	166,481,179.27		-	
其他债权投资	-54,735,627.61		-	
其他应收款	25,988,403.23	9,100.00	-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9,357,379.49		-	
其他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226,960.6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9,695,600.95	-	
抵债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0,671,544.18	-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947,540.28	19,897,733.36	-	
合计	1,661,028,902.30	1,064,835,923.52	-	

(6) 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0,773,939.85	221,366,938.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732,875.45	-183,513,395.11
调整上年度所得税费用	-3,617,173.95	-1,599,535.33
合计	28,423,890.45	36,254,008.51

(7) 利润表其他事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幅度	备注
税金及附加	25,270,097.32	20,633,999.52	22.47%	
营业外收入	3,325,600.79	5,283,834.21	-37.06%	注 1
营业外支出	4,032,159.82	4,321,183.85	-6.69%	

注 1：营业外收入较上年末变化较大主要为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2、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1) 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2019 及 2018 年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230.45 亿元和 1,134.46 亿元，2019 年末总资产较 2018 年末增长 8.46%。公司资产主要由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扣除贷款减值准备）、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08,450,525.79	9.35%	11,230,935,979.87	9.90%	2.47%
存放同业款项	974,258,555.88	0.79%	751,341,191.29	0.66%	29.67%
拆出资金	564,652,559.65	0.46%	425,518,400.00	0.38%	32.70%
应收利息	不适用	-	554,362,220.86	0.49%	-
发放贷款和垫款	69,079,076,742.94	56.14%	58,179,551,778.24	51.28%	18.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	1,029,545,590.00	0.9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5,697,378.49	1.88%	不适用	-	-
债权投资	17,613,714,206.18	14.31%	不适用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	23,761,101,866.86	20.94%	-
其他债权投资	17,613,790,583.79	14.31%	不适用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198,676.61	0.27%	不适用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	8,039,305,759.40	7.09%	-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	6,656,204,404.90	5.87%	-
长期股权投资	1,092,683,979.72	0.89%	994,417,404.35	0.88%	9.88%
固定资产	747,738,366.34	0.61%	604,969,420.28	0.53%	23.60%
在建工程	6,991,187.68	0.01%	23,708.00	0.00%	29388.73%
无形资产	124,661,725.30	0.10%	104,607,976.93	0.09%	1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428,738.74	0.68%	805,878,301.85	0.71%	3.54%
其他资产	239,338,664.15	0.19%	308,484,277.58	0.27%	-22.41%
资产总计	123,044,681,891.26	100.00%	113,446,248,280.41	100.00%	8.46%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是公司资产的最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本公司贷款及垫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45,802,494,842.80	64.14%	42,524,184,024.56	70.69%
其中：对公贷款（扣除贴现）	39,807,829,432.46	55.74%	38,419,581,943.47	63.87%
贴现	5,994,665,410.34	8.40%	4,104,602,081.09	6.82%
个人贷款和垫款	25,603,485,036.14	35.86%	17,635,565,121.82	29.31%
贷款本金总额	71,405,979,878.94	100.00%	60,159,749,146.38	100.00%
加：应计利息	143,269,944.49	-	不适用	-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70,173,080.49	-	1,980,197,368.14	-
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69,079,076,742.94	-	58,179,551,778.24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贷款前十大客户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客户 1	批发和零售业	385,000,000.00	2.83%
客户 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9,250,000.00	1.98%
客户 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4,000,000.00	1.94%
客户 4	批发和零售业	203,000,000.00	1.49%
客户 5	制造业	198,000,000.00	1.46%
客户 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8,000,000.00	1.46%
客户 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8,000,000.00	1.46%
客户 8	批发和零售业	197,000,000.00	1.45%
客户 9	制造业	195,000,000.00	1.43%
客户 10	批发和零售业	194,000,000.00	1.43%
合计		2,301,250,000.00	16.92%
资本净额（万元）			1,359,969.65

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核心指标（试行）》，本行向任何单一借款人发放贷款，以不超过本行资本净额 10%为限。本行的贷款集中度相对较低，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一最大人民币借款人贷款额占资本净额为 2.83%，前十大人民币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 16.92%。

除发放贷款和垫款外的其他资产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08,450,525.79	11,230,935,979.87	2.47%	

存放同业款项	974,258,555.88	751,341,191.29	29.67%	
拆出资金	564,652,559.65	425,518,400.00	32.70%	注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54,362,220.86	-	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029,545,590.00	-	注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5,697,378.49	不适用	-	
债权投资	17,613,714,206.18	不适用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3,761,101,866.86	-	
其他债权投资	17,613,790,583.79	不适用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198,676.61	不适用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8,039,305,759.40	-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6,656,204,404.90	-	
长期股权投资	1,092,683,979.72	994,417,404.35	9.88%	
固定资产	747,738,366.34	604,969,420.28	23.60%	
在建工程	6,991,187.68	23,708.00	29388.73%	注 4
无形资产	124,661,725.30	104,607,976.93	1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428,738.74	805,878,301.85	3.54%	
其他资产	239,338,664.15	308,484,277.58	-22.41%	

注 1：本期末拆出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基于市场的行情，本行增加了外币拆出。

注 2：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应收利息计入相关资产科目核算所致。

注 3：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

注 4：在建工程的增加主要由于零星工程的增加所致。

(2) 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06,567,875.00	2.50%	2,347,000,000.00	2.27%	19.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03,055,592.99	0.80%	2,349,967,652.50	2.27%	-61.57%
拆入资金	891,494,471.59	0.79%	2,247,264,000.00	2.17%	-60.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316,108.48	0.03%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68,177,216.44	0.1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43,457,221.24	6.81%	9,312,352,673.06	9.00%	-17.92%
吸收存款	92,891,988,458.61	82.71%	79,503,686,221.40	76.86%	16.84%
应付职工薪酬	439,665,973.11	0.39%	412,160,413.72	0.40%	6.67%
应交税费	108,803,650.63	0.10%	181,190,677.90	0.18%	-39.95%
应付利息	-	-	1,775,559,314.34	1.72%	-

预计负债	133,780,817.54	0.12%	-	-	-
应付债券	6,270,650,884.19	5.58%	4,695,413,761.81	4.54%	3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65,719,145.13	0.06%	-100.00%
其他负债	186,482,018.57	0.17%	377,102,664.22	0.36%	-50.55%
负债合计	112,307,263,071.95	100.00%	103,435,593,740.52	100.00%	8.58%

吸收存款

存款按客户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长率
活期存款-公司	22,889,118,306.05	19,779,567,150.85	3,109,551,155.20	15.72%
活期存款-个人	8,838,029,572.57	7,317,764,951.39	1,520,264,621.18	20.77%
定期存款-公司	15,248,757,900.90	14,303,086,539.90	945,671,361.00	6.61%
定期存款-个人	34,026,971,045.36	27,623,564,536.00	6,403,406,509.36	23.18%
保证金存款	7,373,699,793.56	5,769,165,285.98	1,604,534,507.58	27.81%
理财产品存款	461,340,000.00	1,425,800,000.00	-964,460,000.00	-67.64%
其他存款	1,960,304,406.22	3,284,737,757.28	-1,324,433,351.06	-40.32%
吸收存款本金	90,798,221,024.66	79,503,686,221.40	11,294,534,803.26	14.21%
加：应计利息	2,093,767,433.95	不适用	-	-
存款账面余额	92,891,988,458.61	79,503,686,221.40	-	-

负债其他事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03,055,592.99	2,349,967,652.50	-61.57%	同业存放款项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般性存款的增加及顺应同业降杠杆操作，减少了同业负债的吸收力度。
拆入资金	891,494,471.59	2,247,264,000.00	-60.33%	拆入资金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般性存款的增加及顺应同业降杠杆操作，减少了同业负债的吸收力度。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316,108.48	-	-	新金融工具准则切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68,177,216.44	-	
应付利息	-	1,775,559,314.34	-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应付利息计入其他负债科目核算所致。

预计负债	133,780,817.54	-	-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对表外风险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5,719,145.13	-	递延所得税负债与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了相互抵消。
其他负债	186,482,018.57	377,102,664.22	-50.55%	其他负债减少主要原因系再贴现款项重分类调入向中央银行借款中。

(3) 股东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1,807,563,674.00	16.83%	1,807,526,665.00	18.06%	0.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297,207.08	4.19%	450,337,395.19	4.50%	-0.01%
资本公积	858,443,116.75	7.99%	866,431,340.63	8.66%	-0.92%
其他综合收益	368,236,439.64	3.43%	217,844,121.78	2.18%	69.04%
盈余公积	3,539,693,240.99	32.97%	3,277,573,950.59	32.74%	8.00%
一般风险准备	1,789,898,500.51	16.67%	1,615,152,306.91	16.13%	10.82%
未分配利润	1,853,943,883.07	17.27%	1,682,908,103.36	16.81%	1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68,076,062.04	99.35%	9,917,773,883.46	99.07%	7.57%
少数股东权益	69,342,757.27	0.65%	92,880,656.43	0.93%	-2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37,418,819.31	100%	10,010,654,539.89	100%	7.26%

3、现金流量表项目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备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770,425.93	-3,796,034,671.7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1,648,915.73	-744,936,328.75	注 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97,682.52	2,087,289,824.28	注 2

注：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投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入大于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主要原因系本行2018年度发行了可转债所致。

4、分部分析

2019 年，本行业务收支的分部情况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十七、业务分部情况”。

三、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175,852,586.66	56,695,193.82	-	-	222,324,371,103.42	227,241,221,505.41	2,315,697,378.49
2.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3.其他债权投资	23,017,743,285.20	-	39,772,719.77	-	20,334,870,091.30	25,778,595,512.48	17,613,790,583.79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900,787.64	-	48,297,888.97	-	-	-	329,198,676.61
金融资产小计	30,474,496,659.50	56,695,193.82	88,070,608.74	-	242,659,241,194.72	253,019,817,017.89	20,258,686,638.89
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863,917.17	-	-	17,516,342,434.72	17,652,339,625.51	31,316,108.48

2、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本行报告期末有关资产权利受限的情况具体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债权投资、8、其他债权投资”。

四、贷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五级分类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68,587,041,144.35	96.05%	56,122,061,805.06	93.29%	2.76%
关注	1,836,745,538.05	2.57%	3,153,058,911.85	5.24%	-2.67%
次级	752,630,289.91	1.06%	531,705,444.15	0.88%	0.18%
可疑	220,209,433.80	0.31%	264,595,182.23	0.44%	-0.13%
损失	9,353,472.83	0.01%	88,327,803.09	0.15%	-0.14%
合计	71,405,979,878.94	100.00%	60,159,749,146.38	100.00%	-

五、投资情况

1、投资组合与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029,545,590.00	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5,697,378.49	6.11%		
债权投资	17,613,714,206.18	46.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3,761,101,866.86	60.18%
其他债权投资	17,613,790,583.79	46.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198,676.61	0.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8,039,305,759.40	20.3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6,656,204,404.90	16.86%
合计	37,872,400,845.07	100.00%	39,486,157,621.16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019 年末，公司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及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5、所持金融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持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票面金额	利率（%）	到期日期
债券1	400,000,000.00	3.37	2022-06-03
债券2	120,000,000.00	3.45	2029-09-20
债券3	50,000,000.00	3.76	2021-12-14

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持金融许可证方可经营）。	10,000	177,143.83	9,986.55	6,826.30	-6,981.99	-5,234.74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6,000	94,269.27	7,713.75	3,724.33	-9.25	-29.91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98,200	4,562,933.98	473,329.82	134,558.58	43,782.32	40,750.4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子公司-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13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发[2008]71号”、2008年6月26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银监鲁准[2008]222号”文件批准，同意筹建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行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本行出资7100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71%。

2013年3月22日，按照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方案，本行将持有的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25万股按照2012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52元/股）转让给该行部分员工，转让后本行持有该行股份由71%变更为68.75%。

2、子公司-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1月14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08）630号”《江苏银监局关于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的批复，同意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该行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行出资1,5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51%。2008年12月23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连云港监管分局“连银监复[2008]103号”关于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

根据2012年6月1日经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该行在原有注册资本3,000.00万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各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认购，本行出资1,5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51%。

3、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日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战略入股江苏兴化农村合作银行的议案》，同意按1.60元/股认购该行5,970万股，占该行注册资本20%。2011年4月12日，经本行第三届董

事会决议，本行作为发起人参与江苏兴化农村合作银行改制组建为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目前持有该行5,970万股的基础上，另外按每股2.50元价格认购4,030万股，合计持股10,000万股，股权比例仍为20.00%。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股东大会“关于配股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由2012年度净利润转增股本。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55,000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仍为20.00%。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1月20日第七次股东大会（临时）通过“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750万元，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57,750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仍为20.00%。

2017年6月，本行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该行持有的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45万股，受让后本行合计持股12,495万股，股权比例为21.64%。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3月23日第十二次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该行2017年末资本公积余额30,03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为87,780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为21.64%。

根据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5月23日第十五次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定向募股（定向发行股票）方案”的决议，该行定向发行10,420万股股份，本行认购647.60万股，发行完成后，该行注册资本变更为98,200万股，本行股权比例为20%。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末，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九、与本行业务经营有关的主要风险

（一）信用风险

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一是贷款业务。贷款业务是公司的主要资产业务，也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贷款业务相关的风险是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在贷款业务中，由于借款人在借款后自身经营情况可能变化甚至恶化，或在办理贷款时公司对借款人的经营状况、资信状况评估不准确、贷款集中度过高、贷款投向选择失误，或保证人无力履行保证责任、抵押物不足值等原因，贷款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收回本息，甚至形成呆账，从而可能给公司造成损失。二是投资业务。公司投资以银行间市场的债券及同业投资为主，主要交易品种为政府债券。公司债券投资包括政府债券投资、政府支持债券、金融债和企业债。相对而言，企业债投资存在一定的风险，尽管企业债发行主体多为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大中型企业，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因债券主体的偿债能力发生变化，公司债券投资产生损失的可能。同

时，公司同业投资也不能完全排除因债券主体的偿债能力发生变化，导致公司同业投资产生损失的可能。三是与表外业务相关的风险。公司表外业务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业务等，此类业务均以公司的信用为担保，公司因此承担了相应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在以下方面加强信用风险管理：

一是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突出政策引导作用。优化风险偏好限额体系，强化考核传导；制定稳健的授信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意见，明确资金投向与风险管理要求，针对不同行业、区域、客户，实行差异化授信政策，主动调节资产结构；规范新产品评估管理，加强交易对手和合作机构准入管理。二是加强重点行业投向管理，全力调整客户结构。坚定支农支小战略定位，加快扶持“三农”、小微企业，加大涉农涉小贷款投放。三是落实各项信贷管理措施，加强风险防控。规范大额贷款管理，制定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梳理细化实体企业授信准入标准和流程，严控大额风险；四是强化系统服务支撑能力，利用非零售内部评级系统、零售内部评级系统、风险预警系统等信息系统，优化风控模式，完善贷前、贷中、贷后的全流程系统管理，提升风险审查质效，依托风控技术，进一步提高自动化审批通过率。完善客户风险预警系统建设，通过对接地方征信、工商等数据，丰富外部数据来源，深化数据应用，强化风险识别能力，实现公司、信用卡及小微金融客户预警全覆盖，提升风险管理质效。

（二）流动性风险

本行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是：在经营过程中，金融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资产和负债不匹配等，都可能形成流动性风险。由于公司的资产类项目中，贷款期限结构与公司的存款期限结构不尽一致，有可能造成由于存贷款期限不一致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在以下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是根据董事会流动性风险偏好要求，有效推行资产负债运作机制，牢固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计划财务部、业务条线三层防控体系。二是制定流动性风险限额，以限额管理为主线，强调流动性风险管理始于业务规划，在源头控制资产负债期限错配。三是落实银保监流动性新规要求，将新设的流动性匹配率、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监管指标纳入日常流动性管理体系，并于过渡期内提前达到监管要求。四是按季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了解本行不同压力情况下最短生存期，及时根据压力测试结果调整资产负债结果，提高主动管理水平，提升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

（三）市场风险

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是：指利率、汇率、商品及股票价格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在以下方面加强市场风险管理：

一是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分工明确、职责清晰、运行高效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有效运作。设立了授信审批部（金融市场风控部），负责金融市场业务的审查审批。二是强化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我行针对全部表内外资产制定了《银行账户与交易账户划分管理办法》，主要采用PVBP、

久期分析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计量。对交易账户按照公允价值每日在COMSTAR系统进行市场重估，对于银行账户按月进行市场重估，市值重估的政策和程序符合监管要求。三是将市场风险指标纳入全面风险限额管理，年度限额管理指引中设定了不同类别的限额，包含交易限额、风险限额和止损限额。四是制定压力测试相关管理流程。我行制定了《压力测试管理指引》，我行市场风险压力情景通过借鉴《中国金融稳定报告》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情景并考虑我行实际确定，符合银行所处的市场环境、头寸状况、风险特征。明确了压力测试的结果应用、应急预案等内容。四是产品研发环节强化市场风险的识别和评估。对于本行开发的新产品包含的市场风险进行分析评估。五是搭建衍生品管理框架。针对衍生品制定了《衍生产品交易品种及风险管理制度》《衍生产品交易风险报告制度》。

（四）操作风险

本行面临的操作风险是：银行运营过程中，若治理结构的不完善，控制制度不合理，操作的标准和程序出现偏差，业务人员违反程序规定，内控系统不能有效识别、提示和制止违规行为和不当操作等均可能导致公司遭受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在以下方面加强操作风险管理：

一是通过业务流程整合，建立和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体系，规范操作流程；二是借助科技手段建立健全操作风险识别、评估体系和完整的内控信息反馈机制；三是强化操作风险培训，增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四是建立并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保障重要业务连续运营，并规范运营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五是建立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加大对员工操作风险控制的考核力度；六是加强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事中控制和事后复核，建立相互监督与制约机制；七是强化对特殊业务的授权管理，利用计算机系统控制操作环节审批权限；八是建立集中抵押、集中放款、集中授权、集中对账等集中作业模式，控制分散作业风险；九是通过对分支机构信贷业务权限上收，建立评审经理工作机制等措施，控制信贷业务操作风险；十是加强对重要岗位、关键岗位人员的轮岗轮换，加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十一是完善信贷及会计处理的操作流程和管理制度；十二是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并纠正不当操作，并对发现的重大问题实行问责。

（五）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产生于银行运营的所有层面和环节，并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交织在一起。银行的战略风险来源于其内部经营管理活动，以及外部整治、经济和社会环境的变化，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银行战略目标缺乏整体兼容性，为实现这些目标而制定的经营战略存在缺陷，为实现目标所需要的资源匮乏，以及整个战略实施过程的质量难以保证。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在以下方面加强战略风险管理：

一是全面实施战略中期评估。全面推进2018~2020年战略规划中期评估，剖析内外部环境变化，总结战略执行经验，在战略总体框架、重点业务与支撑体系转型方面提出建设性举措，为未来发展及战略重点提出调整建议。二是夯实战略跟踪纠偏。为有效推进战略落地，围绕战略规划，制定战略工程实施方案并分解任务，定期跟踪评估各项工程任务进展情况并向高管、董事报告，对战略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纠偏。三是调整组织架构。为适应数字化银行转型需求、践行“两小”战略、推进集约化经营、整合线上线下渠道、明晰异地分行架构，我行调整组织架构，将小企业部升级为一级部门，成立渠道管理部，整合设立零

售金融总部、金融市场总部、授信审批部，更名设立数字银行部，持续完善顶层设计，为战略落地奠定坚实基础。四是优化战略关键指标体系。为顺应监管要求以及内外部环境变化，结合未来发展重点构建新的战略关键指标体系，在统筹考虑监管要求与战略全局性的基础上，对指标、口径、目标值等进行系统性的调整与优化。

（六）环境与政策风险

随着未来监管政策的调整，银行经营范围、货币政策、经济环境等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需要对现有的管理模式、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做出调整，经营管理将面临金融监管政策变化所带来的挑战。

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顺应国家战略和监管政策导向，与时俱进，聚力聚焦“三标杆一率先”，秉承“中国农村金融的先行者”愿景，培育“专业专注、简单高效、担当作为”价值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推动全行工作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一）坚守战略定位，推动普惠金融转型升级

公司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做小做散”的战略定位，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服务三农、服务县域、小微和民营经济，以打造“两小”专营机构为突破口，释放“鲶鱼效应”，以点带面、同向发力，持续提升专业经营能力，信贷结构加速调整优化，普惠金融服务内生动力强劲。

（二）深耕本地市场，发力异地机构提速换挡

本地市场依托零售网格化管理，深化阳光金融扩面，强化零售队伍增量提质，加快农村金融服务点建设，打通普惠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夯实跨区域发展根基，重点破题异地机构转型发展模式，打造异地业务发展全新引擎，高效统筹本异地“两个市场”。

（三）创新驱动改革，加速传统业务线上化变革

顺应信息科技发展变革要求，强化金融创新，加速推进传统业务线上化改革升级，提升线上化业务的占比。在数据治理、智能风控、移动营销、网络渠道、系统建设等领域紧扣主题，以科技赋能、数据赋能、组织赋能、渠道赋能，深化金融与科技的融合，推动经营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精细化转型。

（四）树立战略自信，党建文化引领高质量发展

切实打造一支具有本行特质、堪当新时代发展重任的干部队伍，坚定不移发挥党建引领的积极作用，树立战略信心，探索党建文化与战略转型紧密结合的路径，将党建工作融入各项经营业务发展中，成为推动公司战略发展转型的重要力量 and 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

十一、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1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1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3 月 1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5 月 10 日	其他	其他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6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6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7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09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11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11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11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要求，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公司《章程》明确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具体政策、决策程序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明确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和盈余公积金以后，在符合银行业监管部门对于银行股利分配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当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最近三年由董事会拟定以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现金分红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做出调整或变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二)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净利润的2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19,859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9,859万元；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2019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2.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737万元；提取一般准备17,475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7,475万元；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2018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3.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7,774万元；提取一般准备15,547万

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5,547万元；以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752.666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2017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 年	未知	954,163,494.71	未知	0.00	0.00%	未知	未知
2018 年	271,133,288.70	835,118,718.67	32.47%	0.00	0.00%	271,133,288.70	32.47%
2017 年	180,752,666.50	763,102,278.70	23.69%	0.00	0.00%	180,752,666.50	23.6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可分配利润（元）	1,467,315,856.5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净利润的2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19,859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9,859万元；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2019年度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华芳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锦丰镇资产经营公司、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张家港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江苏华尔润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港镇资产经营公司、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黄金兰、郁霞秋、黄和芳、陈鹤忠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本行股份；亦不通过由公司回购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本行股份。但上述所指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内的新增股份。其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还特别承诺：预计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限制性条件下，针对其持有的本行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指扣除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后的剩余股份，下同），将认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的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进行减持；其第一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第二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剩余股份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2017 年 01 月 24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持有本行员工股数超过 5 万股的股东（包括内部董事、内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781 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张家港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三年内，其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亦不通过由张家港农商行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上述三年持股锁定期届满以后，每年所出售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额	2017 年 01 月 24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的 15%，五年内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额的 50%。			
持有本行员工股数少于 5 万股的股东共 71 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张家港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三年内，其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亦不通过由张家港农商行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	2017 年 01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自 2013 年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行新增股东一共 166 名	股份限售承诺		自所持张家港农商行股份登记在股东名册之日/法院判决生效之日/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亦不通过由张家港农商行回购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等方式，减少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张家港农商行股份。	2017 年 01 月 24 日	见承诺内容	其中 134 名股东承诺期满解禁，其余股东承诺尚在履行中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在该期间内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其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本行所有。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2017 年 01 月 24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股票自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情形（若因除息除权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将在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一个月内启动股份回购方案，回购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具体回购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如未采取上述稳定	2017 年 01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p>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于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一个月内，共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直至公司股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未履行上述增持措施，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阶段	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p> <p>（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二）承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四）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承诺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17 年 8 月 23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在履行
承诺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史曼 宫明亮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根据《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16>12号）对同一会计师事务所连续聘用年限的要求，公司原外部审计机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已届满。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通过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本行聘任的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行应支付该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其他诉讼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作为原告的诉讼金额为 205,356.38 万元（包括本金、利息和诉讼费用），已部分执行收回 16,763.41 万元，尚有 188,592.97 万元正在诉讼或执行过程中。本行作为被告的诉讼金额为 60 万元。

本行与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钟玉金融借款诉讼事项进展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外，本行与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诉讼情况如下：

2015 年 1 月 5 日，本行与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下称“力联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三份，

购买力联公司开发的海州区通灌南路 96 号丰联广场 106 室（丘号 02272001-0005）、213 室（丘号 02272001-0047）、409 室（丘号 02272001-0073）商品房三套，并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交付了全部购房款 132,640,439 元。商品房买卖合同签订后，经人民调解程序、司法确认并出具确认决定书和强制执行，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法院（下称“一审法院”）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作出（2015）海执字第 0446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上述三套房屋所有权属于本行。

2015 年 12 月 23 日，江苏中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星公司”）向一审法院提出撤销权之诉，认为涉案工程消防安装由其施工，对涉案房屋享有优先受偿权，该案一审判决撤销确认决定书，本行于 2016 年 3 月向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二审法院”）提起上诉，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后，法院认为该案属于特别程序案件，一审法院就此作出的法律文书不得上诉，但二审法院没有出具任何书面处理决定。

2016 年 9 月 18 日，我行起诉力联公司，要求其继续履行三份《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交付房屋；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裁定中止审理此案。后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了本案的审理，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我行诉讼请求，我行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 年 2 月 26 日该案开庭审理。

2019 年 7 月，经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调解，本行与力联公司、李海波、苏宁达成调解协议，力联公司必须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将 213 室、409 室交付给本行并办理网签及相关手续；2020 年 3 月底前将 106 室交付给本行并办理网签相关手续。力联公司保证本行在 2020 年 10 月底前取得 106 室、213 室、409 室合法的不动产权证。调解协议签订后，截止到 2020 年 1 月 20 日，力联公司尚未按调解书约定履行相关交房并办理网签义务，后续我行将继续督促其履行，必要时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十四、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五、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提供授信，与关联方开展资金市场交易以及代理销售关联

方金融产品等日常经营业务，所有关联交易均按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正常审查、审批、交易程序进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经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授信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章程》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事项，执行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具体授信及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同意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核定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93%，2019 年末购买债券合计为 5,000 万元。

(2) 同意为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40%，2019 年末购买债券合计为 13,000 万元。

(3) 同意为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1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2%，2019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10,950 万元。

(4) 同意为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核定 1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2%，2019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7,659.57 万元。

(5) 同意为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核定 5,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51%，2019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2,460 万元。

(6) 同意为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核定 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09%，2019 年末存放同业、同业存单、同业保本理财、票据逆回购、票据转贴现买入、债券逆回购、外币开证、外币拆借合计为 110.15 万元。

(7) 同意为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核定 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19%，2019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2,000 万元。

(8)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核定贷款为 1,500 万元，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14%，2019 年末贷款余额合计为 975.94 万元。

日常关联易数据具体数据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正常业务之外的对外担保业务，没有发现违规担保的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贷款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 2007 年起向张家港市百岁老人持续发放高龄补贴，鉴于十年公益捐赠承诺期满，公司继续向社会承诺，自 2017 起至 2027 年捐赠预算总额达 700 万元的百岁老人高龄补贴，向全市百岁老人每人每月发 200 元的生活补贴。此外，公司坚持以发展成果反哺社会，积极参与共建市民卡工程，累计发卡 120 万张，为本市第一代、第二代“社会保障卡”工程投入超 1 亿元；连续多年向红蕾学校、蓝天学校、旭东学校等新本地市民子女学校进行爱心捐赠，以实实在在的公益行动诠释了本土法人银行的社会责任担当。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将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按照可持续原则继续加大金融扶贫工作力度，推进作风建设及队伍建设，改善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等方式，加大贫困人口帮扶工作，帮助贫困人口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助力实现共同富裕的美好目标。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政府部门合作，参与各类慈善事业，开办创业贷款，截至 2019 年末，创业贷款户数为 314 户，贷款余额 2231 万元。向慈善总会、志愿服务中心、爱满港城爱心捐赠合计 39.6 万元，向见义勇为为基金捐赠 10 万元，沿河助学捐赠 10 万元，百岁老人尊老金捐赠 50 万元，爱心包裹捐赠 10 万元，常阴沙常东社区捐赠 15.47 万元，以实实在在的公益行动诠释本土法人银行的社会责任担当。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20
5.健康扶贫	——	50
6.生态保护扶贫	——	15.47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49.60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314
9.2.投入金额	万元	2231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三、所获奖（内容、级别	——	第六届“张家港慈善奖”最具爱心慈善企业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作为本土上市银行，公司积极履行地方法人银行的社会责任，后续将按照可持续原则继续加大扶贫工作领导力度和工作力度。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一、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7,751,938	52.99%	-	-	-	-15,811,582	-15,811,582	941,940,356	52.11%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338,934,180	18.75%	-	-	-	-	-	338,934,180	18.75%
3、其他内资持股	618,817,758	34.24%	-	-	-	-15,811,582	-15,811,582	603,006,176	33.3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37,228,052	24.19%	-	-	-	-	-	437,228,052	24.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1,589,706	10.05%	-	-	-	-15,811,582	-15,811,582	165,778,124	9.17%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49,774,727	47.01%	-	-	-	15,848,591	15,848,591	865,623,318	47.89%
1、人民币普通股	849,774,727	47.01%	-	-	-	15,848,591	15,848,591	865,623,318	47.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807,526,665	100.00%	-	-	-	37,009	37,009	1,807,563,67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限售承诺期满，股东所持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5月16日进入转股期，2019年5月16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共转股37,009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限售承诺期满，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4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公开发行了2,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5亿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582号”文同意，公司2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1月2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张行转债”，债券代码“128048”。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5月16日起进入转股期。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曹锦东、李蕾、陆敏、倪轶林、秦晓玘	3,494,262	0	3,494,262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1月2日
苗晓楠	165,000	0	165,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1月28日
黄炜、李思嘉、马薇、陈玉明、黄阳、吴早荣	4,961,943	0	4,961,943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3月11日
顾晓彦、李盛、文杰	1,370,002	0	1,370,002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4月22日
陈涛、王阔	450,000	0	45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9日
张春芳、陈惠明	64,272	0	64,272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6月17日
陈凤娟、顾秋忠、蒋火英	1,200,000	0	1,2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7月8日
何爱慧、朱强	1,997,991	0	1,997,991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8月12日
徐晓辉、丁玲、苏彩珍、黄翔、黄峰	689,778	0	689,778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9月30日
黄斌、许耀芹、张永平	1,418,334	0	1,418,334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10月30日
合计	15,811,582	0	15,811,582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因转股减少 2,231 张，转股数为 37,009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8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8%	147,828,660	-	147,828,660	-	-	-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5%	140,086,406	-	140,086,406	-	-	-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4%	138,098,675	-	138,098,675	-	-	-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	80,706,660	-	80,706,660	-	质押	36,000,000
江苏联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	69,017,478	-	69,017,478	-	-	-
张家港市锦丰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48,121,020	-	48,121,020	-	-	-
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47,848,254	-	47,848,254	-	质押	30,00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1.00%	18,076,000	-	18,076,000	-	-	-
张家港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7,523,554	-	17,523,554	-	-	-
张家港市金港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4,568,660	-	14,568,660	-	-	-

张家港市塘桥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4,568,660	-	14,568,660	-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343,500	人民币普通股	9,343,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99,595	人民币普通股	8,499,5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9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9,400					
万金泉	3,4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1,30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3,20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700					
李泳仪	3,044,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4,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4,700					
徐龙强	2,2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9,800					
阳智平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朴洪英	1,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1）本行股权结构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行政许可实施办法》（银保监会令2019年第9号）要求，单个境内非金融机构及其关联方合计投资入股比例不得超过农村商业银行股本总额的10%。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股权结构维持比较分散的状态，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主要

股东在报告期内股权稳定，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8.18%，公司第二大股东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法人股东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江苏联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8.79%，第三大股东为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7.64%，上述主要股东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对本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2) 本行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特殊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行任何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所持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因此，本行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情况产生决定性影响。

(3) 本行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

根据《章程》规定，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本行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且每个股东均按照各自的表决权参与董事选举的投票表决，任何股东及其关联方均没有能力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人选。根据《公司法》及《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本行董事均依据自己的意愿对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表决，不存在任何单一股东单独控制董事会的情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1)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要求，单个境内非金融机构及其关联方合计投资入股比例不得超过农村商业银行股本总额的10%。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股权结构一直维持在比较分散的状态，故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3)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情况为三家法人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沈彬	1996 年 06 月 19 日	91320582134789270G	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轧制设备配件、耐火材料制品、金属结构及构件制造，废钢收购、加工，本公司产品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承包境外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陆江山	1998 年 04 月 16 日	913205827115792903	授权管理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何胜旗	1992 年 09 月 08 日	91320000134850828X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针纺织品、百货的销售。

(4) 实控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除权除息日）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法规规定，在公司可转债发行后，如遇实施利润分配，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因此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张行转债价格自2019年6月12日（除权除息日）起，由人民币6.06元/股调整为人民币5.91元/股。

二、累计转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元)	累计转股金 额(元)	累计转 股数 (股)	转股数量占 转股开始日 前公司已发 行股份总额 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 占发行总金 额的比例
张行转债	2019年5月16日	25,000,000	2,500,000,000.00	223,100.00	37,009	0.002%	2,499,776,900.00	99.99%

三、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 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 可转债占比
1	万联证券—平安银行—万联证券万年红理财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78,161	217,816,100.00	8.71%
2	招商财富—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44,304	154,430,400.00	6.18%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1,952	131,195,200.00	5.25%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7,179	69,717,900.00	2.79%
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2,424	68,242,400.00	2.73%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994	49,999,400.00	2.00%
7	万家共赢—宁波银行—晋城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	499,232	49,923,200.00	2.00%
8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9,759	40,975,900.00	1.64%

9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东英龙腾中国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401,991	40,199,100.00	1.61%
10	全国社保基金二二零组合	其他	392,122	39,212,200.00	1.57%

四、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报告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率	91.27%	91.18%	上升 0.09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贷款偿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季颖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500,000	-	-	-	500,000
杨满平	董事、行长	现任	男	51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黄勇斌	董事、副行长	现任	男	53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张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5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500,000	-	-	-	500,000
朱建红	董事	现任	女	44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周建娥	董事	现任	女	58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何胜旗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9年07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陈建兴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张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02月12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杨钧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汪激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王则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肖维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顾晓菲	监事长	现任	女	49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313,200	-	-	-	313,200
陆斌	监事	离任	男	53	2014年05月30日	2019年03月29日	501,000	-	-	-	501,000
白峰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349,500	-	-	-	349,500
陈富斌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郁霞秋	监事	现任	女	57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745,200	-	-	-	745,200
黄和芳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1,165,491	-	-	-	1,165,491
陈和平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郭卫东	副行长	现任	男	52	2016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孙瑜	副行长	现任	女	46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500,000	-	-	-	500,000
陆亚明	副行长	现任	男	53	2014年05月30日	2020年05月25日	500,000	-	-	-	500,000
沙健健	副行长	现任	男	43	2017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25日	-	-	-	-	-
合计	--	--	--	--	--	--	5,074,391	-	-	-	5,074,39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陆斌	监事	离任	2019年3月29日	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监事职务
何胜旗	董事	任免	2019年5月20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本行董事：

季颖先生

196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审计师、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张家港市（沙洲县）审计局办事员、副股长、副科长、科长、副局长，张家港农信社联合社总稽核、副主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董事、副董事长。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杨满平先生

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宜兴市洋溪信用社、十里牌信用社、宜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会计科办事员，宜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贷科副科长，副科长（正科级）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宜兴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宜兴农村合作银行副行长，宜兴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无锡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行长。现任本行董事、行长。

黄勇斌先生

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常熟市谢桥信用社员工，常熟市琴南信用社主任助理，常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核算办事员、经理助理，常熟农村商业银行白茆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常熟农村商业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小额贷款中心总经理，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兼小额贷款中心总经理，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兼小额贷款中心总经理，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现任本行董事、副行长。

张平先生

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历任张家港农村信用联社合兴信用社办事员，张家港农村信用联社监察审计科办事员、副科长，本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本行办公室主任兼行政后勤部总经理，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本行董事、董事会秘书，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建红女士

197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7年，历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员工、财务处科长；2007年至2015年，任江苏沙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处科长；2015年至2016年，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财务部部长；2016年至2017年，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现任本行董事，沙钢财务公司、张家

港市沙钢集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沙钢投资公司监事等。

周建娥女士

1962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张家港市印刷厂(原国营沙洲印刷厂)会计、主办会计、财务科长，江苏张家港会计师事务所任主审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部主任，江苏张家港会计师事务所、张家港资产评估事务所任副所长，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张家港市资本经营管理办公室、张家港市益鑫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张家港市财政局信息中心副主任，张家港市财政局企业科科长。现任本行董事，并任职于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任张家港市通洲沙西水道综合整治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市东南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监事等。

何胜旗先生

1976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苏梁丰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张家港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办事员、科长助理、科长，张家港市财政局稽查大队副大队长、张家港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主任，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行董事、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苏州银行股东监事。

陈建兴先生

196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张家港市经贸委企管科副科长，张家港市胜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张家港市博泽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张家港市暨阳湖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张家港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家港市经贸委副主任，公司监事。现任本行董事及张家港市金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

张兵先生

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历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商学院金融与保险学系主任，荣获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南京大学中青年学术带头人称号、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奖等。在《经济研究》、《管理世界》、《金融研究》等期刊发表文章近百篇，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多项。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和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钧辉先生

1972年4月出生，博士学历，江苏省律师协会理事、苏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苏州市新区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副会长、中共苏州市委特邀督查咨询员、苏州市委政法委法律顾问、政协苏州市委员会政协委员及社法委副主任。历任苏州第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苏州第一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本行独立董事，江苏瀛元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省律师协会理事，上海法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中元智航律政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

汪激清先生

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沙洲职业工学院财会教研室主任、张家港市大成纺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商贸城总经理、张家港长兴会计师

事务所项目经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张家港市勤业财经培训学校校长，张家港锦泰金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王则斌先生

1960年9月出生，博士学历，苏州大学教授，注册会计师。历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师、主任，苏州大学商学院副院长，苏州大学商学院院长。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苏州市职业大学兼职教授，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教授，通鼎互联独立董事、建研院独立董事等。

肖维红女士

196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非执业资格）。历任张家港市审计局办事员，江苏兴联会计师事务所驻张家港办事处主任，张家港市审计事务所办事员、所长，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董事长。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及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张家港华景分所负责人，江苏和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砺轮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本行监事：

顾晓菲女士

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张家港市金属材料总公司派驻苏州商品期货交易所交易员，张家港物资储运总公司驻苏州中辰期货公司风险总监，中国银行张家港支行国际业务部、公司部大客户经理，本行计划资金部职员、副总经理，本行金城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本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金融同业部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副行长。现任本行监事长，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白峰先生

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审计师。历任张家港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港区信用社柜员、客户经理，本行计划信贷科信贷管理岗，本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行小微企业信贷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行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本行凤凰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凤凰支行行长。现任本行监事、监察室主任和审计部总经理。

陈富斌先生

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江苏华亿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张家港江南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张家港海星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科长、副处长、处长、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本行监事，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投资管理部部长，张家港市和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宁波保税区宏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等。

郁霞秋女士

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金融博士（在读），副主任医师、高级经济师，十九大党代表、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妇联执委，全国科协七大、八大委员及九大代表，江苏省科

协兼职副主席。历任无锡市妇幼保健医院肿瘤科主任。现任本行监事及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长江润发（宿迁）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江星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长江润发张家港保税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江润发（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华信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郑州圣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颐和养生健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黄和芳先生

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农业银行张家港市（沙洲县）支行大新办事处职员、大新毛纺织厂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厂长，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本行监事及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百事和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家港市美羊纱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普格机械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大新热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和平先生

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历任苏州长风机械总厂财务处会计、张家港市财政局办事员、张家港会计师事务所主审、副所长、所长，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本行监事及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方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监事。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杨满平先生

本行董事兼行长，简历见“本行董事”。

黄勇斌先生

本行董事兼副行长，简历见“本行董事”。

郭卫东先生

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昆山市周庄农村信用社办事员、副主任，昆山市前进路农村信用社主任，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营业部总经理、副行长。现任本行副行长。

孙瑜女士

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交通银行张家港支行柜员、稽核科科长，本行后塍支行柜员，总行营业部柜员、客户经理，本行杨舍支行副行长，本行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行零售业务部总经理。现任本行副行长。

陆亚明先生

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张家港农村信用联社合兴信用社记账员、信贷员，本行合兴支行副行长、副行长（主持工作），本行授信评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信

贷管理部总经理，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现任本行副行长。

沙健健先生

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启东市茅家港信用社出纳、会计，启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会计、信贷员，启东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科办事员，启东市北新信用社内勤主任，启东市民主信用社主任，启东农村商业银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启东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本行副行长。

张平先生

本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见“本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建红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财务部部长	2017年03月12日至今	是
周建娥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2015年03月18日至今	否
何胜旗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9月13日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平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至今	否
朱建红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沙钢集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至今	否
	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4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至今	否
	沙钢(连云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至今	否
	上海沙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至今	否
	张家港沙太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5月至今	否
	江苏淮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7年至今	否
	江苏沙钢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主席	2017年09月至今	否
	张家港宏昌高线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5年12月至今	否
	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1月至今	否
	江苏沙钢荣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至今	否
	张家港东大冶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0月至今	否
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至今	否	
周建娥	张家港市通州沙西水道综合整治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8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09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东南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至今	否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3 月至今	否
	苏州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3 月至今	否
何胜旗	苏州银行	监事	2019 年 12 月至今	否
	苏州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陈建兴	张家港市金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5 年 10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07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茂机械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锦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2 月至今	否
	韩投凤凰(张家港)创业投资企业	联合管委会委员	2010 年 11 月至今	否
	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中科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06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董事长	2016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兵	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和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2 年 12 月至今	是
杨钧辉	江苏瀛元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5 年 11 月至今	是
	江苏省律师协会	理事	2013 年 10 月至今	否
	苏州市律师法律服务志愿团	副团长	2014 年 08 月至今	否
	苏州市政协	社法委副主任	2017 年 01 月至今	否
	上海法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0 月至今	否
	中元智航律政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至今	否
	苏州罗伦士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8 月至今	否
苏州市律师协会	副会长	2018 年 3 月至今	否	
汪激清	张家港市勤业财经培训学校	校长	2013 年 07 月至今	否
	张家港锦泰金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7 年 06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8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全峰货物仓储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恒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2 月至今	否
王则斌	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	教授	1986 年 7 月至今	是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是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1 月至今	是
	苏州英格玛服务外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至今	是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3 月至今	是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至今	是
	江苏省会计学会	理事	2012 年 6 月至今	否
苏州市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2014 年 9 月至今	否	
肖维红	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张家港华景分所	负责人	2014 年 10 月至今	是
	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1 月至今	否
	江苏和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 年 05 月至今	是

	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至今	否
	上海斫轮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至今	否
顾晓菲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至今	否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至今	否
郁霞秋	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裁	2005年11月至今	是
	长江润发(宿迁)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10月至今	否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11月至今	否
	长江星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10月至今	否
	长江润发张家港保税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至今	是
	上海益威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至今	否
	长江润发(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5月至今	否
	山东华信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至今	否
	郑州圣玛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至今	否
	苏州颐和养生健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03月至今	否
黄和芳	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5年12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7月至今	是
	张家港百事和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年05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美羊纱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年12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02月至今	否
	江苏普格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4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大新热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12月至今	否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1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5月至今	否
	深圳市华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6月至今	否
陈富斌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投资管理部部长	2019年01月至今	是
	张家港市和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6年03月至今	否
	宁波保税区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至今	否
	江苏云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至今	否
	江苏扬子江冶金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2月至今	否
	上海前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至今	否
	江苏联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1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联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1月至今	否
	苏州昆仑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5月至今	否
	山东恒信高科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至今	否
	张家港东沙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7月至今	否
	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宏泰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至今	否
	苏州江南农耕文化园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1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盛泰港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至今	否
	江苏联峰金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至今	否

	江苏联峰工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10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2018 年 07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卓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至今	否
	江苏沙洲风情餐饮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5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南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至今	否
	苏州昆仑先进制造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8 月至今	否
	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2013 年 02 月至今	否
	松原金禾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1 月至今	否
	苏州永联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上海永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江西长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1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宏顺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5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	2008 年 10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永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1 月至今	否
	苏州青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06 月至今	否
	江苏联峰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06 月至今	否
	江苏象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至今	否
陈和平	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2000 年 01 月至今	是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9 月至今	是
	苏州方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7 月至今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的报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拟定《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层经营目标考核办法》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依据《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层经营目标考核办法》的规定，并依据本行的考核结果对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定及支付其年度薪酬，其他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按照津贴标准确定及发放其年度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季颖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158.44	否
杨满平	董事、行长	男	51	现任	124.70	否

黄勇斌	董事、副行长	男	53	现任	116.90	否
张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5	现任	104.48	否
朱建红	董事	女	44	现任	7.5	是
周建娥	董事	女	58	现任	7.5	否
何胜旗	董事	男	44	现任	-	是
陈建兴	董事	男	57	现任	7.5	否
张兵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10	否
杨钧辉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0	否
汪激清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0	否
王则斌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0	否
肖维红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10	否
顾晓菲	监事长	女	49	现任	127.99	否
白峰	监事	男	51	现任	72.41	否
陈富斌	监事	男	55	现任	7.5	否
郁霞秋	监事	女	57	现任	7.5	否
黄和芳	监事	男	53	现任	7.5	否
陈和平	监事	男	56	现任	7.5	否
陆斌	监事	男	53	离任	69.01	否
郭卫东	副行长	男	52	现任	117.16	否
孙瑜	副行长	女	46	现任	127.67	否
陆亚明	副行长	男	53	现任	126.72	否
沙健健	副行长	男	43	现任	111.12	否
合计	--	--	-	--	1359.1	--

注：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和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实际领取的以前年度延期支付递延薪酬，已计入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数量合计为 2223 人，具体情况如下：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1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00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2,22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9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管理人员	216
业务人员	2,007
合计	2,2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48
本科	1,702
专科及以下	373
合计	2,223

2、薪酬政策

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在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建立与现代金融企业相适应的薪酬体系，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负责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的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经营层负责落实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及公司其他员工的薪酬考核与管理，对员工付出的劳动和做出的贡献给予合理的回报和激励，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本行薪酬政策遵循以下原则：第一，合法合规性原则，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遵守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第二，战略导向原则，将薪酬管理作为引导员工绩效行为和实现全行战略目标的重要杠杆，监测和控制薪酬总额；第三，公平公正原则，根据员工的岗位、绩效和能力等要素，确定员工的薪酬；第四，利益分享原则，根据经营效益和经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调整员工的薪酬。

本行对职能类岗位和业务类岗位采用不同的薪酬导向。总行机关部室通过岗位价值评估建立岗位等级体系，结合外部市场薪酬水平和内部薪酬战略确定薪酬水平，采用宽带薪酬的方式，使个体薪酬反映岗位、能力和绩效的差异；分支行业务岗位由各条线进行岗位等级评定，发放岗位等级工资，并根据各条线管理办法考核发放绩效奖金。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人力资源培训和开发的投入，强化培训体系建设，强化内部培训师队伍建设，提升全行培训能力，夯实培训工作基础，提升培训效果。一是构建人才培养线上平台，规范网络学院学习平台建设，根据各岗位性质与培训需求，精选网络学院线上平台必修课与选修课课程，降低培训成本，提高培训效率和员工自我发展速度；二是充分利用内部培训师资源，加大培训课程开发力度，举办 2 期培训课程设计与开发培训，形成各岗位任职资格考试及晋阶学习包，帮助员工了解各岗位的学习内容及学习目标，明确职业发展方向；三是加强与同行业的交流，根据自身培训需求，选择适合的外部培训课程，将经验丰富的优质讲师请进来，优秀学员送出去培训，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相结合，帮助员工解决实际的培训需求。培训项目方面 2019 年继续实施分层培训，新员工岗前培训、客户经理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及管理层赴外进行管理能力训练营，各条线分片组织专题培训。2020 年，

公司教育培训主要任务：通过企业大学的建设构建全行员工业务能力认证及提升的内训课程体系，打造一支强有力的内部培训师队伍；完善、规范全行培训工作流程、规章制度；采用线下培训与线上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提高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的核心人才队伍的业务素质能力。完成关键岗位上岗能力资格认证，同时强抓案件防控教育，做好合规监察培训，加大对新晋管理人员及后备干部的系统管理能力培训，着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746,50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3,345.9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本行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

（一）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职能和权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本章程；（十一）对本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董事会对董事的评价和独立董事相互之间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和外部监事相互之间的评价报告；（十三）审议批准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十四）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六）审议代表本行已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三）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四）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五）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六）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七）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项；（八）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工作；（九）制订本行的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十）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监管规定，制订、完善本行呆账核销的相关政策、制度；（十一）督促行长室建立和完善呆账核销审批程序，并监督呆账核销相关政策、制度的执行；（十二）授权董事长履行呆账核销的最终审批责任，督促本行加强呆账核销管理。（十三）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

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十四）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十五）拟订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十六）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七）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十八）按照本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应由董事会审议或决策的事项（具体职权范围、限额依当时生效的该制度而定）。

公司董事会已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中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三农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不存在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三）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行为。监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本行财务；（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九）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审计，指导本行内部稽核部门的工作；（十）检查、监督本的财务活动；（十一）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十二）对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质询；（十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公司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负责人由外部监事担任，各专门委员会分别依据各自工作细则合法合规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有3户，分别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业务方面：公司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运作。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配套设施。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以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等机构独立运作，职能明确，与股东单位职能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和审计人员，单独核算。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7.58%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19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23)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07%	2019 年 11 月 11 日	2019 年 1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5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兵	6	6	0	-	-	否	1
杨钧辉	6	6	0	-	-	否	0
汪激清	6	6	0	-	-	否	2
王则斌	6	6	0	-	-	否	2
肖维红	6	6	0	-	-	否	2

独立董事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的说明

2019年度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多项意见和建议，均得到公司采纳或回应。

日期	事项	意见类型
2019年1月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关于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关于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	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5月	关于调整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8月	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9月	关于对张家港市金茂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授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10月	关于聘请本行201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七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本行《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召开并履行职责，依法合规运作，分别对本行重大发展战略、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关联交易、风险管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与薪酬考核事项、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提出意见与建议。

2019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5次，其中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3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6次、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3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4次、三农委员会会议2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3次。

（一）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关于2019年设立分支机构规划的议案等12项议案。

（二）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审议了2018年合规报告，关于2018年合规管理有效性的评价报告，2018年全面风险报告等16项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工作计划的议案等16项议案。

（四）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等5项议案。

（五）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审议关于确定2019年工资总额的议案，2019年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计划，2019年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调研计划等10项议案。

（六）三农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三农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2018年三农服务工作报告，三农委员会2019年工作计划，三农委员会2019年调研课题的议案。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2018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19年度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等3项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在监事会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本行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全行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公司将持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及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重大缺陷判断标准为： 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何程度的舞弊；公司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的未被公司内部控制的当期财务报表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p> <p>②重要缺陷判断标准为：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表达真实、完整的目标。</p> <p>③一般缺陷判断标准为：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①重大缺陷判断标准为： 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缺陷）未得到整改；决策导致重大失误；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严重流失；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p> <p>②重要缺陷判断标准为： 违反内部规章，形成严损失；重要业务的制度设计或系统控制存在重要失误；决策导致重要失误；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③一般缺陷判断标准为：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①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错报\geq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5%；</p> <p>②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1%\leq错报$<$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5%；</p> <p>③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错报$<$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1%</p>	<p>①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负面财务影响\geq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5%；</p> <p>②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1%\leq负面财务影响$<$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 5%；</p> <p>③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负面财务影响$<$当年合并报表税前利</p>

		润总额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贵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 方式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张行转债	128048	2018年11月12日	2024年11月12日	249,977.69	第一年 0.40% 第二年 0.6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每年付息一次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张行转债第一期兑付利息登记日为2019年11月11日，付息日为2019年11月12日，兑付利息9,999,164.80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张行转债自2019年5月16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剩余24,997,769张，累计转股37,009股。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联系人	不适用	联系人电话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24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资本金。截至2018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运用承诺。
年末余额（万元）	0
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	---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2019年6月20日出具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9）》，本次公司主体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张行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无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无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无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报告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率	91.27%	91.18%	上升 0.09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贷款偿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无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师报(审)字[2020]第 P0269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史曼 宫明亮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020]第 P02690 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发放贷款和垫款”的相关披露，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金额为人民币 65,554,584,413.09 元，相关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470,173,080.49 元。用于确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主要会计政策和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列示在“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否出现减值迹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模型输入参数的确定；前瞻性信息的确定等。

鉴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我们识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我们的程序主要包括：

(1) 我们了解和评价了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相关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其运行有效性。这些控制主要包括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建立和复核；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数据输入的控制；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的控制；识别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减值迹象相关的控制等；

(2) 我们在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审核了有关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方法论，复核了相关文档，评估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适用性和合理性。同时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进行了评估，包括违约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及前瞻性信息等；

我们选取了样本进行信贷审阅，以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减值事件是否发生等重大判断的合理性。我们还抽样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输入数据，以评价数据输入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复核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计算，其中对分类为阶段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我们抽样测试了管理层就相关借款人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包括抵质押物的预计可回收金额，以评估信用损失准备金额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1、事项描述

如“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中所示，贵集团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贵集团发行、管理和投资的理财产品、基金、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等。用于确定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会计政策和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列示在“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

贵集团在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综合考虑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

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回报风险敞口等因素。

鉴于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过程中，涉及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且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我们识别结构化主体的合并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结构化主体合并，我们的程序主要包括：

(1) 我们了解和评价了管理层用以确定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内部控制，测试了其运行有效性，并了解了贵集团设立结构化主体的目的；

(2) 我们通过抽样的方式评估了相关合同的条款，包括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评估了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以及是否满足合并条件的结论。

四、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

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事项中，我确定哪些事项对本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史曼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宫明亮

2020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08,450,525.79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974,258,555.88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564,652,559.65	425,518,4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9,079,076,742.94	58,179,551,778.24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54,362,220.8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5,697,378.49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7,613,714,206.1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7,613,790,583.79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198,676.6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029,545,5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6,656,204,404.90
长期股权投资	1,092,683,979.72	994,417,404.35
固定资产	747,738,366.34	604,969,420.28
在建工程	6,991,187.68	23,708.00
无形资产	124,661,725.30	104,607,9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428,738.74	805,878,301.85
其他资产	239,338,664.15	308,484,277.58
资产总计	123,044,681,891.26	113,446,248,280.4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06,567,875.00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03,055,592.99	2,349,967,652.50
拆入资金	891,494,471.59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316,108.48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43,457,221.24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92,891,988,458.61	79,503,686,221.40
应付利息	不适用	1,775,559,314.34
应付职工薪酬	439,665,973.11	412,160,413.72
应交税费	108,803,650.63	181,190,677.90
应付债券	6,270,650,884.19	4,695,413,76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5,719,145.13
预计负债	133,780,817.54	-
其他负债	186,482,018.57	377,102,664.22
负债合计	112,307,263,071.95	103,435,593,740.52
股东权益		
股本	1,807,563,674.00	1,807,526,665.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297,207.08	450,337,395.19
资本公积	858,443,116.75	866,431,340.63
其他综合收益	368,236,439.64	217,844,121.78
盈余公积	3,539,693,240.99	3,277,573,950.59
一般风险准备	1,789,898,500.51	1,615,152,306.91
未分配利润	1,853,943,883.07	1,682,908,103.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668,076,062.04	9,917,773,883.46
少数股东权益	69,342,757.27	92,880,656.43
股东权益合计	10,737,418,819.31	10,010,654,539.8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23,044,681,891.26	113,446,248,280.41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335,802,985.46	10,860,115,550.76
存放同业款项	1,100,770,603.95	721,256,792.00
拆出资金	564,652,559.65	425,518,4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316,152,672.05	56,576,738,006.67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40,334,313.8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5,697,378.49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7,613,714,206.1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7,613,790,583.79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198,676.6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029,545,5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6,656,204,404.90
长期股权投资	1,190,543,729.72	1,093,767,404.35
固定资产	714,392,458.84	569,589,707.01
在建工程	6,991,187.68	23,708.00
无形资产	124,588,848.55	104,555,4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684,476.20	745,439,946.07
其他资产	222,965,714.05	290,738,644.40
资产总计	121,200,946,081.22	111,414,235,571.1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60,000,000.00	2,20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46,014,092.62	2,669,028,982.00
拆入资金	891,494,471.59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316,108.48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43,457,221.24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90,641,385,231.97	77,504,856,426.90
应付利息	不适用	1,722,103,225.04
应付职工薪酬	434,535,496.55	408,445,511.43
应交税费	108,039,993.83	180,506,296.59
应付债券	6,270,650,884.19	4,695,413,76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5,719,145.13
预计负债	131,226,659.38	-
其他负债	183,561,297.32	375,644,191.37
负债合计	110,541,681,457.17	101,549,511,429.77
股东权益		
股本	1,807,563,674.00	1,807,526,665.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297,207.08	450,337,395.19
资本公积	857,837,713.62	866,431,340.63
其他综合收益	368,236,439.64	217,238,718.65
盈余公积	3,539,693,240.99	3,277,573,950.59
一般风险准备	1,771,146,436.42	1,596,400,242.82
未分配利润	1,864,489,912.30	1,649,215,828.54
股东权益合计	10,659,264,624.05	9,864,724,141.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21,200,946,081.22	111,414,235,571.19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3、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3,852,844,596.19	2,998,745,805.32
利息净收入	3,182,661,677.26	2,719,991,378.49
利息收入	5,629,581,855.24	4,712,979,106.92
利息支出	2,446,920,177.98	1,992,987,728.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88,925.64	32,952,728.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0,461,207.96	96,406,054.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3,172,282.32	63,453,325.97
其他收益	22,036,340.00	6,306,300.00
投资收益	510,786,396.52	208,377,74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521,755.05	98,717,893.24
汇兑收益	17,248,730.30	13,826,826.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559,110.99	11,264,059.19
其他业务收入	6,801,538.63	6,639,905.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8,461,876.85	(613,135.74)
二、营业支出	2,886,318,651.84	2,145,712,702.16
税金及附加	25,270,097.32	20,633,999.52
业务及管理费	1,200,019,652.22	1,060,242,779.12
信用减值损失	1,657,081,362.0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1,064,835,923.5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947,540.28	不适用
三、营业利润	966,525,944.35	853,033,103.16
加：营业外收入	3,325,600.79	5,283,834.21
减：营业外支出	4,032,159.82	4,321,183.85
四、利润总额	965,819,385.32	853,995,753.52
减：所得税费用	28,423,890.45	36,254,008.51
五、净利润	937,395,494.87	817,741,745.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937,395,494.87	817,741,745.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163,494.71	835,118,718.67
2.少数股东净亏损	(16,767,999.84)	(17,376,973.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28,884.87	534,444,386.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28,884.87	534,444,386.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223,416.73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223,416.73	不适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94,531.86)	534,444,386.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27,000.94)	1,912,990.2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829,539.83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532,531,396.16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1,051,720.71)	不适用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585,434.92	不适用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准备	174,618.17	不适用
7.其他	(605,403.13)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损失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0,024,379.74	1,352,186,131.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6,792,379.58	1,369,563,105.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67,999.84)	(17,376,973.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6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49,174,253.52	2,912,074,880.87
利息净收入	3,076,545,194.16	2,632,160,625.81
利息收入	5,504,184,925.32	4,601,830,619.23
利息支出	2,427,639,731.16	1,969,669,993.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11,928.42	35,972,002.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9,237,380.52	96,122,134.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9,625,452.10	60,150,132.62
其他收益	21,129,840.00	5,250,000.00
投资收益	512,622,396.52	208,377,74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521,755.05	98,717,893.24
汇兑收益	17,248,730.30	13,826,826.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559,110.99	11,264,059.19
其他业务收入	5,995,176.28	5,836,759.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8,461,876.85	(613,135.74)
二、营业支出	2,709,562,413.29	1,997,888,614.19
税金及附加	24,340,451.85	19,853,333.96
业务及管理费	1,158,143,110.32	1,023,346,140.50
信用减值损失	1,525,588,601.1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954,689,139.7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490,250.00	不适用
三、营业利润	1,039,611,840.23	914,186,266.68
加：营业外收入	3,167,974.20	5,250,505.66
减：营业外支出	3,840,653.08	3,774,676.38

四、利润总额	1,038,939,161.35	915,662,095.96
减：所得税费用	46,004,022.03	41,931,127.98
五、净利润	992,935,139.32	873,730,967.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992,935,139.32	873,730,967.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234,288.00	534,444,386.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223,416.73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223,416.73	不适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89,128.73)	534,444,386.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27,000.94)	1,912,990.2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829,539.83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532,531,396.16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1,051,720.71)	不适用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585,434.92	不适用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准备	174,618.17	不适用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6,169,427.32	1,408,175,354.43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0,607,803,818.86	9,135,673,635.8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59,000,000.00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092,570,200.3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518,712,154.16	4,747,334,493.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20,276.41	164,823,71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37,336,249.43	16,140,402,040.32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2,308,948,617.40	11,495,724,80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903,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1,187,159.53	615,879,548.5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53,824,018.47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60,276,2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670,955,994.3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72,778,879.96	1,985,843,03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9,922,626.31	577,287,43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661,720.43	151,385,944.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551,458.96	4,207,315,94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3,106,675.36	19,936,436,71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770,425.93)	(3,796,034,67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963,651,753.47	194,900,839,739.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9,577,298.66	124,390,496.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61,173.22	2,1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785,890,225.35	195,025,232,355.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8,684,357,268.89	195,596,155,915.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884,040.73	174,012,769.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954,241,309.62	195,770,168,68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1,648,915.73	(744,936,328.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553,489,640.00	7,718,972,98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53,489,640.00	7,718,972,985.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37,725,025.13	5,450,000,000.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166,932.35	181,683,161.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1,764,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20,891,957.48	5,631,683,16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97,682.52	2,087,289,824.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0,048.74	13,826,826.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93,116,221.06	(2,439,854,349.4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5,839,979.13	5,595,694,328.5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8,956,200.19	3,155,839,979.13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0,746,720,755.15	9,133,535,043.2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60,000,000.00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092,570,200.3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03,731,214.30	4,624,283,214.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89,952.57	162,267,08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62,141,922.02	16,012,655,544.39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2,019,524,408.94	11,312,070,734.1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00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0,016,586.18	623,361,203.7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53,824,018.47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60,276,2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670,955,994.3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74,387,721.24	1,953,517,725.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6,636,485.12	556,955,792.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576,428.18	145,116,18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507,936.39	4,194,484,02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19,705,778.82	19,785,505,65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7,563,856.80)	(3,772,850,11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963,651,753.47	194,900,839,739.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1,413,298.66	124,390,496.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2,708.2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787,707,760.35	195,025,230,235.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8,684,357,268.89	195,596,155,915.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942,591.03	172,755,203.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951,299,859.92	195,768,911,119.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407,900.43	(743,680,883.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553,539,640.00	7,718,972,98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53,539,640.00	7,718,972,985.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37,725,025.13	5,450,000,000.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402,932.35	181,683,161.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不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9,127,957.48	5,631,683,16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11,682.52	2,087,289,824.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0,048.74	13,826,826.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17,895,774.89	(2,415,414,347.4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3,612,327.40	5,349,026,674.8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1,508,102.29	2,933,612,327.40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217,844,121.78	3,277,573,950.59	1,615,152,306.91	1,682,908,103.36	92,880,656.43	10,010,654,53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127,763,432.99	-	-	(75,128,942.30)	(5,005,899.32)	47,628,591.3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7,526,665.00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345,607,554.77	3,277,573,950.59	1,615,152,306.91	1,607,779,161.06	87,874,757.11	10,058,283,131.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7,009.00	(40,188.11)	(7,988,223.88)	22,628,884.87	262,119,290.40	174,746,193.60	246,164,722.01	(18,531,999.84)	679,135,688.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2,628,884.87	-	-	954,163,494.71	(16,767,999.84)	960,024,379.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9.00	(40,188.11)	798,305.44	-	-	-	-	-	795,126.33
1.其他	37,009.00	(40,188.11)	798,305.44	-	-	-	-	-	795,126.33
(三)利润分配	-	-	-	-	262,119,290.40	174,746,193.60	(707,998,772.70)	(1,764,000.00)	(272,897,288.7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62,119,290.40	-	(262,119,290.4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74,746,193.60	(174,746,193.60)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71,133,288.70)	(1,764,000.00)	(272,897,288.70)
(四)其他	-	-	(8,786,529.32)	-	-	-	-	-	(8,786,529.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7,563,674.00	450,297,207.08	858,443,116.75	368,236,439.64	3,539,693,240.99	1,789,898,500.51	1,853,943,883.07	69,342,757.27	10,737,418,819.31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及本年初余额	1,807,526,665.00	-	866,431,340.63	(316,600,264.67)	3,122,101,613.66	1,459,679,969.98	1,339,486,725.05	110,257,630.09	8,388,883,679.7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50,337,395.19	-	534,444,386.45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343,421,378.31	(17,376,973.66)	1,621,770,86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34,444,386.45	-	-	835,118,718.67	(17,376,973.66)	1,352,186,13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50,337,395.19	-	-	-	-	-	-	450,337,395.19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450,337,395.19	-	-	-	-	-	-	450,337,395.19
(三)利润分配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491,697,340.36)	-	(180,752,666.5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5,472,336.93	-	(155,472,336.9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80,752,666.50)	-	(180,752,666.5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217,844,121.78	3,277,573,950.59	1,615,152,306.91	1,682,908,103.36	92,880,656.43	10,010,654,539.89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217,238,718.65	3,277,573,950.59	1,596,400,242.82	1,649,215,828.54	9,864,724,141.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127,763,432.99	-	-	(69,662,282.86)	58,101,150.13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7,526,665.00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345,002,151.64	3,277,573,950.59	1,596,400,242.82	1,579,553,545.68	9,922,825,291.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7,009.00	(40,188.11)	(8,593,627.01)	23,234,288.00	262,119,290.40	174,746,193.60	284,936,366.62	736,439,32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3,234,288.00	-	-	992,935,139.32	1,016,169,427.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9.00	(40,188.11)	192,902.31	-	-	-	-	189,723.20
1.其他	37,009.00	(40,188.11)	192,902.31	-	-	-	-	189,723.20
(三)利润分配	-	-	-	-	262,119,290.40	174,746,193.60	(707,998,772.70)	(271,133,288.7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62,119,290.40	-	(262,119,290.4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74,746,193.60	(174,746,193.60)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71,133,288.70)	(271,133,288.70)
(四)其他	-	-	(8,786,529.32)	-	-	-	-	(8,786,529.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7,563,674.00	450,297,207.08	857,837,713.62	368,236,439.64	3,539,693,240.99	1,771,146,436.42	1,864,489,912.30	10,659,264,624.05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及本年初余额	1,807,526,665.00	-	866,431,340.63	(317,205,667.80)	3,122,101,613.66	1,440,927,905.89	1,267,182,200.92	8,186,964,058.3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50,337,395.19	-	534,444,386.45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382,033,627.62	1,677,760,083.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34,444,386.45	-	-	873,730,967.98	1,408,175,354.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50,337,395.19	-	-	-	-	-	450,337,395.19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450,337,395.19	-	-	-	-	-	450,337,395.19
(三)利润分配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491,697,340.36)	(180,752,666.5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5,472,336.93	-	(155,472,336.9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55,472,336.93	(155,472,336.93)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80,752,666.50)	(180,752,666.5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807,526,665.00	450,337,395.19	866,431,340.63	217,238,718.65	3,277,573,950.59	1,596,400,242.82	1,649,215,828.54	9,864,724,141.42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颖

行长：杨满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张家港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银复[2001]196号)设立的地方性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于2001年11月27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于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实收资本共计人民币1,807,563,674.00元。

根据本银行第十五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0号)核准,本银行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076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银行于2017年1月24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股票代码为002839。

本银行持有编号为B0232H232050001的金融许可证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000732252238K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季颖,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66号。

本银行及本银行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行下设1家总行直属营业部、3家异地分行(南通分行、无锡分行、苏州分行)、42家支行(其中:张家港27家,江苏省内其他地区14家,江苏省外1家)、1家社区支行。

机构名称	地 址	机构数	员工人数(人)	资产规模(万元)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66号	4	99	1,439,525.2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兴支行	张家港市锦丰镇三兴街道	2	18	155,417.7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阴沙支行	张家港市常阴沙农场红旗路	1	18	109,781.9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	张家港市南丰镇联丰雅园1幢育才路001号、003号、005号,南丰东路086号、088号、090号、092号、094号、096号	3	38	266,469.2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张家港市锦丰镇公园路	4	50	389,272.0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晨阳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晨阳街道	2	15	127,251.7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积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德积街道护太路	4	20	228,375.4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后塍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街道西墩路北首	2	27	194,681.2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市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街道镇中路	4	16	180,450.59

机构名称	地 址	机构数	员工人数(人)	资产规模(万元)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乘航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乘航街道镇东路9号	6	26	200,954.8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张支行	张家港市凤凰镇金谷路	2	36	246,794.4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张家港市凤凰镇港口街道人民路12号	2	21	125,527.1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舍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梁丰路248号	3	37	233,635.49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沙洲西路113号(华建大厦裙楼)	3	29	164,509.3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桥支行	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中路46号	3	45	248,516.5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妙桥支行	张家港市塘桥镇妙桥街道永进路	3	21	134,399.6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凰支行	张家港市凤凰镇凤凰街道镇中街59号	3	24	118,708.2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税区支行	张家港市保税区华尔润大厦北侧	2	20	167,769.6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泰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西门南村6幢M4、M4-2	1	14	134,175.8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余支行	张家港市乐余镇人民路5号	3	35	210,720.39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兆丰支行	张家港市乐余镇兆丰街道常同路	2	16	127,542.59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兴支行	张家港市锦丰镇合兴街道健康路	3	24	188,036.2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莱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东莱街道	4	23	211,591.4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新支行	张家港市大新镇	3	38	254,886.8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区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长江中路44号	6	64	395,716.9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沙支行	张家港市金港镇南沙街道香山西路	4	20	138,493.8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港支行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368号002室	3	13	179,119.39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苑支行	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街道银苑中路1号	1	21	90,281.52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川支行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路33号	1	25	229,075.0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支行	南通市通州区金沙镇新金东路9号	2	34	139,233.9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豫支行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泰山路1号锦绣江南小区	1	44	214,203.5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浦支行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绿园南路52-2号	1	34	96,952.36

机构名称	地 址	机构数	员工人数(人)	资产规模(万元)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龙支行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和平路64号	1	36	183,691.3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江苏省邳州市珠江东路20号	1	35	130,219.1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丹阳市开发区丹桂路35号振业大厦	1	30	156,301.6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常熟市黄河路22号汇丰时代广场	1	38	137,400.5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山东省青岛即墨市文化路576号甲	1	41	189,479.1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启东市和平中路527号	1	22	99,153.3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海门市海门镇长江南路88号 运杰龙馨家园132-148号商铺	1	20	92,762.7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昆山市前进东路382号	1	32	195,165.50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中路101号戴斯国际商务广场101、201室	1	29	110,146.0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	如皋市如城街道宁海东路661-673(单号) — 699室	1	26	107,999.4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14号	1	45	175,843.2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1-123、1-246室、3号楼17层	1	56	511,247.5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118-121室、212-216室、312室、319-325室	1	57	423,783.20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鹤山路社区支行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鹤山路1501号即墨家居博览中心一层W-C004号	1	6	1,242.1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解放东路280—7、280—8、280—9号	1	16	26,689.04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75%	68.75%	10,000 万元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

				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持金融许可证方可经营）。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1%	51%	6,000 万元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首次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参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此外，本集团还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行及各子公司从事存贷款等金融类业务。本行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报告“适用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声明：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行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行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

存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力不构成决定性因素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于2019年1月1日，本集团首次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一、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债权投资及以摊余成本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等。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金融资产外，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

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二、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三、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四、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

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3)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2、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

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五、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七、复合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同时包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转换选择权，作为权益工具进行核算。

初始确认时，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按类似不具有转换选择权债券的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整体发行价格扣除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转换为权益工具的转换选择权的价值，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后续计量时，可转换债券负债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划分为权益工具的转换选择权的

价值继续保留在权益工具。可转换债券到期或转换时不产生损失或收益。

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工具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与权益工具成份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权益工具；与负债成份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负债的账面价值，并采用实际利率法于可转换债券的期限内进行摊销。

11. 贵金属

无

12. 应收款项

无。

13. 应收款项融资

无。

14. 合同资产

无。

15. 合同成本

无。

16. 持有待售资产

无。

17. 债权投资

具体请参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8. 其他债权投资

具体参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9. 长期股权投资

一、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二、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三、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四、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

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0.00-5.00	4.75-5.00
运输工具	5	0.00-5.00	19.00-20.00
电子设备	3-5	0.00-5.00	19.00-33.33

机具设备	10	0.00-5.00	9.50-10.00
其他设备	5	0.00-5.00	19.00-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3.借款费用

无。

24.使用权资产

无。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

26.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27.合同负债

无。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银行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9.租赁负债

无。

3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股份支付

无。

3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3.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3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

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6.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一、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7. 抵债资产

以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38. 债务重组

（1）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集团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集团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9.资产证券化业务

无。

40.套期会计

无。

4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

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合同现金流量测试和业务模式测试的结果。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本集团确认业务模式的类别，该类别应当反映如何对金融资产组进行管理，以达到特定业务目标。该确认涵盖能够反映所有相关证据的判断，包括如何评估和计量资产绩效、影响资产绩效的风险、以及如何管理资产及管理人员如何得到补偿。

（2）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的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具体包括：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损失准备的确认为阶段一资产采用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阶段二。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建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当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金融工具按共同风险特征分组。本集团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新分组。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从阶段一转入阶段二。同时也存在当资产仍评估为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时，由于资产组的信用风险不同而导致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不同。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

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违约率：违约率是预期信用风险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通过各种估值方法和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在实际运用中，相关模型通常使用可观测数据，但对一些领域，如本集团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

针对本集团管理或者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对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集团基于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

（5）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时本集团需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尤其是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影响。

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在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特定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

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不调整比较数据。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于2019年1月1日本集团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详见如下表格。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8年12月31日	自原分类为发放 贷款和垫款转入 (注1)	自原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转 入 (注2)	自原分类为持有 至到期投资转入 (注3)	自原分类为应收 款项类投资转入 (注4)	其他 (注5)	从成本/摊余成 本计量变为公 允价值计量 (注1、2、3、4)	预期信用损失 (注6)	2019年1月1日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	-	-	-	272,626.94	-	(5,393,784.55)	746,220,033.68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	-	-	-	-	-	(1,376,398.85)	424,142,001.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	1,143,858,167.04	-	4,949,699,181.96	46,020,691.37	6,728,956.29	-	7,175,852,586.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 垫款	58,179,551,778.24	(4,098,474,841.23)	-	-	-	131,868,639.91	-	(109,488,117.31)	54,103,457,45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和垫款	-	4,104,602,081.09	-	-	-	-	2,410,754.92	-	4,107,012,83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	(23,761,101,866.86)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	-	(8,039,305,759.40)	-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	-	-	(6,656,204,404.90)	-	-	-	-
应收利息	554,362,220.86	-	-	-	-	(554,362,220.86)	-	-	-
债权投资	-	-	-	7,849,809,514.12	1,706,505,222.94	168,070,675.46	-	-	9,724,385,412.52
其他债权投资	-	-	22,548,147,317.03	194,355,123.36	-	275,580,747.86	(339,903.05)	-	23,017,743,28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60,502,604.40	-	-	-	20,398,183.24	-	280,900,787.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878,301.85	(1,531,809.97)	(47,851,555.40)	(1,214,719.52)	-	(13,149,049.07)	(7,299,497.85)	55,170,434.69	790,002,104.73
其他资产	308,484,277.58	-	-	-	-	(14,854,964.38)	-	-	293,629,313.20

项目	人民币元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8年12月31日	自原分类为发放贷款和垫款转入 (注1)	自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注2)	自原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注3)	自原分类为应收款项类投资转入 (注4)	其他 (注5)	从成本/摊余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 (注2)	预期信用损失 (注6)	2019年1月1日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9,967,652.50	-	-	-	-	13,818,258.49	-	-	2,363,785,910.99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	-	-	-	1,980,444.45	-	-	2,249,244,44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	-	-	-	3,346,948.24	-	-	9,315,699,621.30
吸收存款	79,503,686,221.40	-	-	-	-	1,754,933,723.75	-	-	81,258,619,945.15
应付利息	1,775,559,314.34	-	-	-	-	(1,775,559,314.34)	-	-	-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	-	-	-	1,479,939.41	-	-	4,696,893,701.22
预计负债	-	-	-	-	-	-	-	104,423,438.05	104,423,438.05
其他综合收益	217,844,121.78	4,595,429.89	102,672,068.21	3,644,158.56	-	-	16,851,776.33	-	345,607,554.77
未分配利润	1,682,908,103.36	-	40,882,598.00	-	-	39,447,147.23	5,046,717.22	(160,505,404.75)	1,607,779,161.06
少数股东权益	92,880,656.43	-	-	-	-	-	-	(5,005,899.32)	87,874,757.11

注1：自原分类为发放贷款和垫款转入

2019年1月1日，账面余额为人民币4,104,602,081.09元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因为这些贷款和垫款在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的业务模式中持有，而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原计提的减值准备人民币6,127,239.86元调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相关的人民币2,410,754.92元公允价值估值收益调整2019年1月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和其他综合收益，并相应调整其所得税影响。

注2：自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1,143,858,167.04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因为这些投资的现金流量不满足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条件。以前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从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转入留存收益，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从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转入留存收益。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22,548,147,317.03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并计入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因为管理这些投资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260,502,604.40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并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该部分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这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以前期间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成本计量。于2019年1月1日对该部分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导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账面价值和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人民币20,398,183.24元，并相应调整其所得税影响。

注3：自原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7,849,809,514.12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计入债权投资科目，因为管理这些投资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194,355,123.36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计入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因为管理这些投资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原计提的减值准备人民币4,858,878.08元调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相关的人民币339,903.05元公允价值估值损失调整2019年1月1日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综合收益，并相应调整其所得税影响。

注4：自原分类为应收款项类投资转入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4,949,699,181.96元的应收款项类投资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因为这些投资的现金流量不满足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条件。相关的人民币6,728,956.29元公允价值收益调整2019年1月1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未分配利润，并相应调整其所得税影响。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1,706,505,222.94元的应收款项类投资重分类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计入债权投资科目，因为管理这些投资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注5：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1) 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并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2) 抵债资产中的股票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6：2019年1月1日，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项目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减值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的调节情况详见下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按原准则确认的 减值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预期损 失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确 认的损失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	-	5,393,784.55	5,393,784.55
拆出资金	-	-	1,376,398.85	1,376,398.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980,197,368.14	(6,127,239.86)	109,488,117.31	2,083,558,245.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6,127,239.86	-	6,127,239.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2,895,600.95	(272,895,600.95)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226,960.61	(30,226,960.61)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0,626,544.18	(170,626,544.18)	-	-
债权投资	-	69,124,626.74	-	69,124,626.74
其他债权投资	-	249,214,375.87	-	249,214,375.87
其他资产	132,640,439.00	-	-	132,640,439.00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586,586,912.88	(155,410,103.13)	116,258,300.71	2,547,435,110.46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	-	-	104,423,438.05	104,423,438.05
合计	2,586,586,912.88	(155,410,103.13)	220,681,738.76	2,651,858,548.51

于2019年1月1日，本集团首次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施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影响	2019年1月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230,935,979.87	-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5,121,157.61)	746,220,033.68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1,376,398.85)	424,142,001.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179,551,778.24	30,918,517.38	58,210,470,295.62
应收利息	554,362,220.86	(554,362,220.86)	-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75,852,586.66	7,175,852,586.66
债权投资	-	9,724,385,412.52	9,724,385,412.52
其他债权投资	-	23,017,743,285.20	23,017,743,28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80,900,787.64	280,900,787.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1,029,545,59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23,761,101,866.86)	-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8,039,305,759.40)	-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6,656,204,404.90)	-
长期股权投资	994,417,404.35	-	994,417,404.35
固定资产	604,969,420.28	-	604,969,420.28
在建工程	23,708.00	-	23,708.00
无形资产	104,607,976.93	-	104,607,9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878,301.85	(15,876,197.12)	790,002,104.73
其他资产	308,484,277.58	(14,854,964.38)	293,629,313.20
资产总计	113,446,248,280.41	152,052,029.42	113,598,300,309.83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施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影响	2019年1月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47,000,000.00	-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9,967,652.50	13,818,258.49	2,363,785,910.99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1,980,444.45	2,249,244,444.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68,177,216.44	168,177,21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168,177,216.4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3,346,948.24	9,315,699,621.30
吸收存款	79,503,686,221.40	1,754,933,723.75	81,258,619,945.15
应付利息	1,775,559,314.34	(1,775,559,314.34)	-
应付职工薪酬	412,160,413.72	-	412,160,413.72
应交税费	181,190,677.90	-	181,190,677.90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1,479,939.41	4,696,893,70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	65,719,145.13
预计负债	-	104,423,438.05	104,423,438.05
其他负债	377,102,664.22	-	377,102,664.22
负债合计	103,435,593,740.52	104,423,438.05	103,540,017,178.57
股东权益			
股本	1,807,526,665.00	-	1,807,526,665.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337,395.19	-	450,337,395.19
资本公积	866,431,340.63	-	866,431,340.63
其他综合收益	217,844,121.78	127,763,432.99	345,607,554.77
盈余公积	3,277,573,950.59	-	3,277,573,950.59
一般风险准备	1,615,152,306.91	-	1,615,152,306.91
未分配利润	1,682,908,103.36	(75,128,942.30)	1,607,779,161.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917,773,883.46	52,634,490.69	9,970,408,374.15
少数股东权益	92,880,656.43	(5,005,899.32)	87,874,757.11
股东权益合计	10,010,654,539.89	47,628,591.37	10,058,283,131.2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13,446,248,280.41	152,052,029.42	113,598,300,309.83

3. 财务报表格式

本集团本年度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并参照《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财

务报表。除上述变化外，应用其他企业会计准则之修订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230,935,979.87	11,230,935,979.87	0.00
货币资金			0.00
结算备付金			0.00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746,220,033.68	-5,121,157.61
贵金属			0.00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424,142,001.15	-1,376,398.85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款项			0.0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554,362,220.86	0.00	-554,362,220.86
持有待售资产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179,551,778.24	58,210,470,295.62	30,918,517.38
金融投资：	39,486,157,621.16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75,852,586.66	
债权投资		9,724,385,412.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其他债权投资		23,017,743,28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900,787.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6,656,204,404.90
长期股权投资	994,417,404.35	994,417,404.35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604,969,420.28	604,969,420.28	0.00
在建工程	23,708.00	23,708.00	0.00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4,607,976.93	104,607,976.93	0.00
商誉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878,301.85	790,002,104.73	-15,876,197.12
其他资产	308,484,277.58	293,629,313.20	-14,854,964.38
资产总计	113,446,248,280.41	113,598,300,309.83	152,052,029.42
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47,000,000.00	2,347,000,000.00	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9,967,652.50	2,363,785,910.99	13,818,258.49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2,249,244,444.45	1,980,444.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9,315,699,621.30	3,346,948.24
吸收存款	79,503,686,221.40	81,258,619,945.15	1,754,933,723.75
应付职工薪酬	412,160,413.72	412,160,413.72	0.00
应交税费	181,190,677.90	181,190,677.90	0.00
应付利息	1,775,559,314.34	0.00	-1,775,559,314.34
应付款项			0.00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0.00
预计负债		104,423,438.05	104,423,438.05
长期借款			0.00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4,696,893,701.22	1,479,939.41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租赁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65,719,145.13	0.00
其他负债	377,102,664.22	377,102,664.22	0.00
负债合计	103,435,593,740.52	103,540,017,178.57	104,423,438.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7,526,665.00	1,807,526,665.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337,395.19	450,337,395.19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资本公积	866,431,340.63	866,431,340.63	0.00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7,844,121.78	345,607,554.77	127,763,432.99
盈余公积	3,277,573,950.59	3,277,573,950.59	0.00
一般风险准备	1,615,152,306.91	1,615,152,306.91	0.00

未分配利润	1,682,908,103.36	1,607,779,161.06	-75,128,942.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17,773,883.46	9,970,408,374.15	52,634,490.69
少数股东权益	92,880,656.43	87,874,757.11	-5,005,89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10,654,539.89	10,058,283,131.26	47,628,591.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446,248,280.41	113,598,300,309.83	152,052,029.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860,115,550.76	10,860,115,550.76	0.00
货币资金			0.00
结算备付金			0.00
存放同业款项	721,256,792.00	718,410,198.47	-2,846,593.53
贵金属			0.00
拆出资金	425,518,400.00	424,142,001.15	-1,376,398.85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款项			0.0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应收利息	540,334,313.84	0.00	-540,334,313.84
持有待售资产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576,738,006.67	56,607,305,998.53	30,567,991.86
金融投资	39,486,157,621.16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75,852,586.66	
债权投资		9,724,385,412.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其他债权投资		280,900,787.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900,787.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6,656,204,404.90
长期股权投资	1,093,767,404.35	1,093,767,404.35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569,589,707.01	569,589,707.01	0.00
在建工程	23,708.00	23,708.00	0.00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4,555,476.93	104,555,476.93	0.00

商誉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439,946.07	726,072,896.02	-19,367,050.05
其他资产	290,738,644.40	273,047,182.26	-17,691,462.14
资产总计	111,414,235,571.19	111,575,912,195.50	161,676,624.31
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69,028,982.00	2,682,847,218.05	13,818,236.05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2,249,244,444.45	1,980,444.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9,315,699,621.30	3,346,948.24
吸收存款	77,504,856,426.90	79,206,444,160.18	1,701,587,733.28
应付职工薪酬	408,445,511.43	408,445,511.43	0.00
应交税费	180,506,296.59	180,506,296.59	0.00
应付利息	1,722,103,225.04	0.00	-1,722,103,225.04
应付款项			0.00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0.00
预计负债		103,575,474.18	103,575,474.18
长期借款			0.00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4,696,783,624.83	1,369,863.02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租赁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19,145.13	65,719,145.13	0.00
其他负债	375,644,191.37	375,644,191.37	0.00
负债合计	101,549,511,429.77	101,653,086,903.95	103,575,474.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7,526,665.00	1,807,526,665.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450,337,395.19	450,337,395.19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资本公积	866,431,340.63	866,431,340.63	0.00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7,238,718.65	345,002,151.64	127,763,432.99
盈余公积	3,277,573,950.59	3,277,573,950.59	0.00
一般风险准备	1,596,400,242.82	1,596,400,242.82	0.00
未分配利润	1,649,215,828.54	1,579,553,545.68	-69,662,282.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64,724,141.42	9,922,825,291.55	58,101,150.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414,235,571.19	111,575,912,195.50	161,676,624.31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2.税收优惠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库存现金	277,218,873.96	261,192,043.3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8,968,754,751.56	9,026,882,265.5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249,752,900.27	1,937,498,670.95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12,724,000.00	5,363,000.00
合计	11,508,450,525.79	11,230,935,979.87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一般性存款指本集团吸收的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保证金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单位存款、委托资金净额及其他各项存款。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10.50%(2018 年 12 月 31 日：12.00%)，外汇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5.00%)。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本集团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系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存款，包括本集团代办的中央预算收入、地方金库存款等。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2、存放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787,695,104.73	609,967,638.39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198,689,321.23	141,373,552.90
应计利息	566,381.29	不适用
小计	986,950,807.25	751,341,191.29
减：损失准备	(12,692,251.37)	-
合计	974,258,555.88	751,341,191.29

3、拆出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拆放境内银行资金	591,088,018.47	425,518,400.00
应计利息	4,875,622.07	不适用
小计	595,963,640.54	425,518,400.00
减：损失准备	(31,311,080.89)	-
合计	564,652,559.65	425,518,400.00

拆出资金的信用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拆出资金	283,923,622.07	69,762,000.00	242,278,018.47	595,963,640.54
减：损失准备	(1,370,384.12)	(2,092,860.00)	(27,847,836.77)	(31,311,080.89)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282,553,237.95	67,669,140.00	214,430,181.70	564,652,559.65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922,771.82	453,627.03	-	1,376,398.85
本年计提	447,612.30	1,639,232.97	27,847,836.77	29,934,682.04
年末余额	1,370,384.12	2,092,860.00	27,847,836.77	31,311,080.89

4、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垫款总额	65,411,314,468.60	60,159,749,146.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43,269,944.49	不适用
小计	65,554,584,413.09	60,159,749,146.38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70,173,080.49)	(1,980,197,368.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3,084,411,332.60	58,179,551,77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5,994,665,410.34	不适用
合计	69,079,076,742.94	58,179,551,778.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房产按揭贷款	6,258,073,706.86	4,477,592,172.92
个人生产经营贷款	14,635,917,221.68	11,098,357,348.09
个人消费贷款	4,393,902,215.84	1,981,882,318.19
信用卡	315,591,891.76	77,733,282.62
小计	25,603,485,036.14	17,635,565,121.82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39,807,829,432.46	38,419,581,943.47
贴现	-	4,104,602,081.09
小计	39,807,829,432.46	42,524,184,024.56
应计利息	143,269,944.49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65,554,584,413.09	60,159,749,146.38
减：损失准备		
-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1,241,374,608.24)	不适用
-阶段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50,262,246.41)	不适用
-阶段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978,536,225.84)	不适用
-个别方式评估	不适用	(262,349,603.71)
-组合方式评估	不适用	(1,717,847,764.43)
小计	(2,470,173,080.49)	(1,980,197,368.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3,084,411,332.60	58,179,551,77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5,880,926,891.16

-商业承兑汇票	113,738,519.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5,994,665,410.34
损失准备	
-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6,360,064.09)
损失准备合计	(6,360,064.09)

(2) 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61,383,290,610.96	2,745,956,791.71	1,425,337,010.42	65,554,584,413.0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 垫款损失准备	(1,241,374,608.24)	(250,262,246.41)	(978,536,225.84)	(2,470,173,080.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60,141,916,002.72	2,495,694,545.30	446,800,784.58	63,084,411,33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5,994,665,410.34	-	-	5,994,665,41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损 失准备	(6,360,064.09)	-	-	(6,360,064.0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66,136,581,413.06	2,495,694,545.30	446,800,784.58	69,079,076,742.94

(3) 按行业分布情况(不含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造业	14,068,846,468.55	19.70	15,003,901,322.13	24.95
批发和零售业	8,005,575,855.91	11.21	6,908,586,802.24	11.4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035,761,463.47	9.85	6,998,251,128.00	11.63
建筑业	2,606,354,038.17	3.65	2,208,486,931.68	3.67
农、林、牧、渔业	2,142,045,164.44	3.00	1,949,298,494.71	3.2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42,055,131.51	2.86	1,816,279,503.76	3.02
房地产业	1,028,349,906.75	1.44	847,221,425.38	1.4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76,420,000.00	1.51	810,195,154.24	1.3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58,890,081.82	1.20	1,037,866,579.87	1.73
住宿和餐饮业	291,709,167.00	0.41	118,175,000.00	0.2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7,140,000.00	0.33	320,699,611.46	0.5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7,691,585.56	0.18	108,600,000.00	0.18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0,300,000.00	0.14	85,800,000.00	0.1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8,199,990.00	0.12	131,109,990.00	0.22
金融业	55,180,000.00	0.08	-	-
其他	43,310,579.28	0.06	75,110,000.00	0.12
贴现	5,994,665,410.34	8.40	4,104,602,081.09	6.82
企业贷款和垫款小计	45,802,494,842.80	64.14	42,524,184,024.56	70.69
个人贷款和垫款小计	25,603,485,036.14	35.86	17,635,565,121.82	29.31
贷款和垫款总额	71,405,979,878.94	100.00	60,159,749,146.38	100.00

注：客户贷款的行业分布风险集中度分析系根据借款人行业类型界定。

(4)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不含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信用贷款	4,668,702,528.04	3,031,128,820.41
保证贷款	24,672,509,074.22	22,905,490,703.71
附担保物贷款	36,070,102,866.34	30,118,527,541.17
其中：抵押贷款	33,949,533,000.93	27,692,666,122.30
质押贷款	2,120,569,865.41	2,425,861,418.87
贴现	5,994,665,410.34	4,104,602,081.09
贷款和垫款总额	71,405,979,878.94	60,159,749,146.38

(5) 逾期贷款总额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逾期 1 天	逾期 91 天	逾期 361 天	逾期 3 年以上	

	至 90 天 (含 90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信用贷款	14,946,190.02	210,008,180.85	15,792,401.31	78,967.79	240,825,739.97
保证贷款	168,686,692.45	171,499,064.77	32,265,204.76	-	372,450,961.98
附担保物贷款	200,104,721.58	121,339,065.64	29,936,655.34	8,256,907.93	359,637,350.49
其中：抵押贷款	200,104,721.58	121,069,065.64	29,936,655.34	8,256,907.93	359,367,350.49
质押贷款	-	270,000.00	-	-	270,000.00
合计	383,737,604.05	502,846,311.26	77,994,261.41	8,335,875.72	972,914,052.44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 上	
信用贷款	5,340,228.23	20,013,981.06	4,783,963.70	78,967.79	30,217,140.78
保证贷款	540,269,622.64	134,649,990.00	129,463,231.54	-	804,382,844.18
附担保物贷款	300,784,114.21	136,051,733.06	291,985,759.37	7,436,081.00	736,257,687.64
其中：抵押贷款	270,789,902.84	117,767,733.06	271,985,759.37	7,436,081.00	667,979,476.27
质押贷款	29,994,211.37	18,284,000.00	20,000,000.00	-	68,278,211.37
合计	846,393,965.08	290,715,704.12	426,232,954.61	7,515,048.79	1,570,857,672.60

注：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上述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对于可以分期付款偿还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如果部分分期付款已逾期，该等贷款的全部金额均被分类为逾期。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逾期贷款中剔除分期还款账户中尚未到期的分期贷款后的逾期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943,951,769.23 元。

(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 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51,451,243,469.07	3,375,542,583.00	1,360,066,929.47	56,186,852,981.54
转移：				
-至阶段一	443,498,440.50	(443,498,440.50)	-	-
-至阶段二	(1,044,203,489.39)	1,163,804,751.47	(119,601,262.08)	-
-至阶段三	-	(620,955,685.75)	620,955,685.75	-
本年发生净额	10,532,752,190.78	(728,936,416.51)	1,073,234,998.46	10,877,050,772.73
本年核销/处置	-	-	(1,509,319,341.18)	(1,509,319,341.18)
年末余额	61,383,290,610.96	2,745,956,791.71	1,425,337,010.42	65,554,584,413.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925,470,419.72	373,089,118.57	784,998,707.30	2,083,558,245.59
转移:				
-至阶段一	29,485,219.50	(29,485,219.50)	-	-
-至阶段二	(18,607,546.75)	47,193,748.72	(28,586,201.97)	-
-至阶段三	-	(106,952,885.11)	106,952,885.11	-
本年计提/(转回)	305,026,515.77	(33,582,516.27)	1,181,080,055.05	1,452,524,054.55
核销后收回	-	-	180,543,189.66	180,543,189.66
本年核销/处置	-	-	(1,246,452,409.31)	(1,246,452,409.31)
年末余额	1,241,374,608.24	250,262,246.41	978,536,225.84	2,470,173,080.49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度		
	组合方式评估	个别方式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237,801,066.90	1,381,270,695.48	1,619,071,762.38
本年计提	427,757,915.40	336,577,068.95	764,334,984.35
核销后收回	114,896,073.56	-	114,896,073.56
本年核销	(518,105,452.15)	-	(518,105,452.15)
年末余额	262,349,603.71	1,717,847,764.43	1,980,197,368.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6,127,239.86
2019 年 1 月 1 日	6,127,239.86
本年计提	232,824.2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360,064.09

5、应收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应收贷款利息	137,808,945.93
应收债券利息	416,280,647.99
其他应收利息	272,626.94
合计	554,362,220.86

注：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工具产生的应收利息，已计入相关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交易性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信托及资管计划	1,338,919,974.49
证券投资基金	596,062,689.16
债券	140,791,562.21
理财产品	100,293,859.59
资产支持证券	69,564,728.77
联合投资	48,750,000.00
权益性投资	20,958,370.56
其他	356,193.71
合计	2,315,697,378.49

7、债权投资

(1) 按产品类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债券投资	
政府债券	11,496,822,656.96
债权融资计划	3,331,811,506.85
非金融企业债券	2,629,585,465.95
金融债券	50,000,000.00
应计利息	341,100,382.43
小计	17,849,320,012.19
减：损失准备	
-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235,605,806.01)
小计	(235,605,806.01)
合计	17,613,714,206.18

(2) 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减值)	合计
债权投资	17,849,320,012.19	-	-	17,849,320,012.19
减：损失准备	(235,605,806.01)	-	-	(235,605,806.01)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7,613,714,206.18	-	-	17,613,714,206.18

(3)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年初余额	69,124,626.74	-	-	69,124,626.74
本年计提	166,481,179.27	-	-	166,481,179.27
年末余额	235,605,806.01	-	-	235,605,806.01

8、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按产品类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政府债券	12,265,446,588.64
资产管理计划(注)	3,192,732,522.21
非金融企业债券	1,417,924,690.90
金融债券	412,476,887.43
同业存单	325,209,894.61
合计	17,613,790,583.79

注：本银行通过资产管理计划购买债券。

(2) 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17,448,577,251.77	105,395,403.28	59,817,928.74	17,613,790,583.79
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	(119,206,644.18)	(2,502,585.00)	(72,769,519.08)	(194,478,748.26)

(3)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200,637,553.08	-	48,576,822.79	249,214,375.87
转移：				
-至阶段一	-	-	-	-
-至阶段二	(9,801,817.50)	9,801,817.50	-	-
-至阶段三	-	(7,301,817.50)	7,301,817.50	-
本年计提/(转回)	(71,629,091.40)	2,585.00	16,890,878.79	(54,735,627.61)
年末余额	119,206,644.18	2,502,585.00	72,769,519.08	194,478,748.26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元

项目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数

非上市股权投资	260,502,604.40	68,696,072.21	329,198,676.61
---------	----------------	---------------	----------------

1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政府债券	217,682,600.00
金融债券	749,511,290.00
企业债券	62,351,700.00
合计	1,029,545,590.00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9,951,871,587.92
政府债券	13,967,458,121.00
同业存单	3,369,303,751.34
企业债券	2,544,258,165.58
资产支持证券	40,584,250.00
金融债券	30,267,30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60,502,604.40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260,502,604.40
可供出售其他工具	3,821,623,275.49
资管计划	3,321,623,275.49
货币基金	5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总额	24,033,997,467.81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72,895,600.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23,761,101,866.86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政府债券	6,760,447,369.94
金融债券	150,006,925.80
企业债券	964,723,300.91
同业存单	194,355,123.36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1)
合计	8,039,305,759.40

13、应收款项类投资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3,020,000,000.0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554,80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	2,252,030,949.08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170,626,544.18)
合计	6,656,204,404.90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859,144,721.85	27,199,200.00	-	86,823,170.41	(2,527,000.94)	(8,786,529.32)	(15,193,920.00)	-	-	946,659,642.00	20.00	-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5,272,682.50	-	-	11,698,584.64	-	-	(946,929.42)	-	-	146,024,337.72	24.99	-
合计	994,417,404.35	27,199,200.00	-	98,521,755.05	(2,527,000.94)	(8,786,529.32)	(16,140,849.42)	-	-	1,092,683,979.72		-

注:2019年9月,本集团与其他股东以现金出资对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本公司增资人民币27,199,200.00元。增资后本集团对其持股比例由21.64%降为20.00%。

15、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35,679,812.71	209,060,209.97	(21,110,904.12)	1,423,629,118.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7,203,891.42	165,768,841.73	(4,041,513.00)	958,931,220.15
电子设备	367,016,612.51	33,850,724.29	(10,324,972.94)	390,542,363.86
运输工具	21,975,671.86	3,365,755.62	(5,286,844.18)	20,054,583.30
机具设备	25,216,530.90	5,730,804.52	(1,312,774.00)	29,634,561.42
其他	24,267,106.02	344,083.81	(144,800.00)	24,466,389.83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0,710,392.43	64,857,519.41	(19,677,159.62)	675,890,752.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1,091,589.47	34,341,548.48	(3,823,090.61)	311,610,047.34
电子设备	290,072,578.83	25,199,301.67	(9,793,536.71)	305,478,343.79
运输工具	19,366,610.29	902,485.15	(4,736,399.20)	15,532,696.24
机具设备	21,159,159.46	3,148,575.50	(1,204,538.82)	23,103,196.14
其他	19,020,454.38	1,265,608.61	(119,594.28)	20,166,468.71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机具设备	-	-	-	-
其他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04,969,420.28			747,738,366.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6,112,301.95			647,321,172.81
电子设备	76,944,033.68			85,064,020.07
运输工具	2,609,061.57			4,521,887.06
机具设备	4,057,371.44			6,531,365.28
其他	5,246,651.64			4,299,921.12

16、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1,017,225.92	37,201,200.00	(1,706,193.00)	266,512,232.92
其中：计算机软件	127,631,095.69	37,201,200.00	-	164,832,295.69
土地使用权	103,386,130.23	-	(1,706,193.00)	101,679,937.23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6,409,248.99	16,011,664.22	(570,405.59)	141,850,507.62
其中：计算机软件	92,990,418.61	13,710,082.18	-	106,700,500.79
土地使用权	33,418,830.38	2,301,582.04	(570,405.59)	35,150,006.83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计算机软件	-	-	-
土地使用权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4,607,976.93		124,661,725.30
其中：计算机软件	34,640,677.08		58,131,794.90
土地使用权	69,967,299.85		66,529,930.4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58,457,371.91	589,614,342.98	2,032,053,318.82	508,013,329.71
未备案贷款核销	922,427,420.82	230,606,855.21	953,407,349.33	238,351,837.34
应付职工薪酬	174,618,829.40	43,654,707.35	149,452,065.30	37,363,016.33
贴现未实现收益	83,620,075.64	20,905,018.91	83,077,588.99	20,769,39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53,221,565.92	13,305,391.48	822,937.17	205,734.29
其他	-	-	4,699,947.73	1,174,986.93
合计	3,592,345,263.69	898,086,315.93	3,223,513,207.34	805,878,301.85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40,980.00	10,245.00	12,148,068.54	3,037,017.1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2,701,921.81	45,675,480.44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696,072.21	17,174,018.05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3,191,334.81	797,833.70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250,728,511.94	62,682,127.99
合计	254,630,308.83	63,657,577.19	262,876,580.48	65,719,145.13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428,738.74	805,878,30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5,719,145.13
合计	834,428,738.74	740,159,156.72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变动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年年末数	740,159,156.72	734,156,227.00
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	(15,876,197.12)	不适用
本年年初数	724,282,959.60	734,156,227.00
本年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118,732,875.45	183,513,395.11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8,587,096.31)	(177,510,465.39)
年末数	834,428,738.74	740,159,156.72

18、其他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其他应收款净额	151,437,028.16	179,833,498.08
长期待摊费用	41,784,752.28	44,314,547.79
抵债资产	40,973,400.10	79,183,928.43
应收利息	3,409,414.05	不适用
预缴所得税	1,734,069.56	5,152,303.28
合计	239,338,664.15	308,484,277.58

(1) 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预付购房款	138,929,960.40	209,347,266.52
预付工程设备款	110,748,288.71	39,097,704.82
其他	74,542,175.81	78,183,520.27
减：损失准备	(172,783,396.76)	(146,794,993.53)
合计	151,437,028.16	179,833,498.08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9,965,651.45	49.34	(17,716,231.35)	142,249,420.10
1至2年	20,183,361.83	6.23	(10,995,753.77)	9,187,608.06
2至3年	3,315,465.00	1.02	(3,315,465.00)	-
3年以上(注)	140,755,946.64	43.41	(140,755,946.64)	-
合计	324,220,424.92	100.00	(172,783,396.76)	151,437,028.16

人民币元

账龄	上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72,266,896.61	52.74	(9,745,784.03)	162,521,112.58

1至2年	5,353,072.00	1.64	(3,150,573.50)	2,202,498.50
2至3年	2,525,280.30	0.77	(1,222,165.00)	1,303,115.30
3年以上(注)	146,483,242.70	44.85	(132,676,471.00)	13,806,771.70
合计	326,628,491.61	100.00	(146,794,993.53)	179,833,498.08

注：主要为本行与连云港力联商贸有限公司购房合同纠纷，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改造及装修费	41,314,953.57	12,868,151.08	(17,413,382.73)	-	36,769,721.92
待摊省联社建设费用	348,397.52	1,037,000.00	(119,450.58)	-	1,265,946.94
软件研发费	1,378,416.68	1,900,000.00	(983,333.28)	-	2,295,083.40
其他	1,272,780.02	850,000.00	(668,780.00)	-	1,454,000.02
合计	44,314,547.79	16,655,151.08	(19,184,946.59)	-	41,784,752.28

(3) 抵债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房屋建筑物	76,211,291.00	92,405,315.50
其他	869,152.00	34,673,286.22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36,107,042.90)	(47,894,673.29)
合计	40,973,400.10	79,183,928.43

19、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年末数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 转入	本年核销/处置	核销后收回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	5,393,784.55	5,393,784.55	7,298,466.82	-	-	-	12,692,251.37
拆出资金	-	1,376,398.85	1,376,398.85	29,934,682.04	-	-	-	31,311,080.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980,197,368.14	103,360,877.45	2,083,558,245.59	1,452,524,054.55	-	(1,246,452,409.31)	180,543,189.66	2,470,173,080.49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不适用	69,124,626.74	69,124,626.74	166,481,179.27	-	-	-	235,605,80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2,895,600.95	(272,895,600.95)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226,960.61	(30,226,960.61)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0,626,544.18	(170,626,544.1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46,794,993.53	-	146,794,993.53	25,988,403.23	-	-	-	172,783,396.76
抵债资产	47,894,673.29	(9,894,743.04)	37,999,930.25	3,947,540.28	-	(5,840,427.63)	-	36,107,042.90
合计	2,648,636,140.70	(304,388,161.19)	2,344,247,979.51	1,686,174,326.19	-	(1,252,292,836.94)	180,543,189.66	2,958,672,658.42

项目	上年度						
	上年年末数	本年计提	本年转入	本年转出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年末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19,071,762.38	764,334,984.35	-	-	(518,105,452.15)	114,896,073.56	1,980,197,368.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200,000.00	189,695,600.95	-	-	-	-	272,895,600.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226,960.61	-	-	-	-	30,226,960.61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9,955,000.00	60,671,544.18	-	-	-	-	170,626,544.18
其他应收款	146,794,993.53	9,100.00	-	-	(9,100.00)	-	146,794,993.53
抵债资产	27,996,939.93	19,897,733.36	-	-	-	-	47,894,673.29
合计	1,987,018,695.84	1,064,835,923.45	-	-	(518,114,552.15)	114,896,073.56	2,648,636,140.70

20、向中央银行借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支农支小贷款	2,806,000,000.00	2,347,000,000.00
应计利息	567,875.00	不适用
合计	2,806,567,875.00	2,347,000,000.00

21、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807,732,165.78	2,016,020,802.9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3,194,029.41	333,946,849.60
应计利息	2,129,397.80	不适用
合计	903,055,592.99	2,349,967,652.50

22、拆入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境内同业拆入	886,987,800.00	2,037,264,000.00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	-	210,000,000.00
应计利息	4,506,671.59	不适用
合计	891,494,471.59	2,247,264,000.00

23、交易性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政府债券	31,316,108.48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债券借贷协议，以自持的债券作为质押债券，从其他金融机构借入其他证券，同时约定在未来某一时期归还所借入的标的债券，且向债券融出方支付借贷费用，并由债券融出方返还相应质押债券。持有期间债券利息归债券融出方所有。借入的证券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如果该类证券出售给第三方，则将偿还标的债券的义务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债券借贷交易中，本集团年末质押债券券面总额汇总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质押债券券面总额	50,000,000.00	250,000,000.00

2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融债券	不适用	168,177,216.44

2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间市场债券	3,460,000,000.00	6,217,500,000.00
票据	4,181,396,678.76	3,094,852,673.06
应计利息	2,060,542.48	不适用
合计	7,643,457,221.24	9,312,352,673.06

26、吸收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活期存款		
公司	22,889,118,306.05	19,779,567,150.85
个人	8,838,029,572.57	7,317,764,951.39
小计	31,727,147,878.62	27,097,332,102.24
定期存款		
公司	15,248,757,900.90	14,303,086,539.90
个人	34,026,971,045.36	27,623,564,536.00
小计	49,275,728,946.26	41,926,651,075.90
存入保证金	7,373,699,793.56	5,769,165,285.98
理财产品存款	461,340,000.00	1,425,800,000.00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汇出汇款)	1,960,304,406.22	3,284,737,757.28
应计利息	2,093,767,433.95	不适用
合计	92,891,988,458.61	79,503,686,221.40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05,949,723.65	5,238,192,845.41
信用证保证金	209,559,594.17	214,592,424.39
担保公司保证金	196,080,714.85	207,506,712.70
其他	362,109,760.89	108,873,303.48
合计	7,373,699,793.56	5,769,165,285.98

27、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存款利息	1,699,958,043.08
同业存放利息	13,818,258.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3,346,948.24
应付理财产品等产品利息	54,975,680.67
其他	3,460,383.86
合计	1,775,559,314.34

28、应付职工薪酬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2,743,598.90	512,701,911.84	(494,134,657.15)	251,310,853.59
职工福利费	-	41,617,194.96	(41,617,194.96)	-
社会保险费	29,497,997.29	60,816,255.92	(55,255,201.88)	35,059,051.33
住房公积金	768,229.79	42,119,154.94	(42,147,172.53)	740,212.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50,581.13	13,637,302.04	(17,937,406.61)	50,476.56
小计	267,360,407.11	670,891,819.70	(651,091,633.13)	287,160,593.68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1)	2,882,004.79	47,100,988.48	(47,323,457.77)	2,659,535.50
补充养老保险(1)	8,465,936.52	36,800,000.00	(36,038,921.98)	9,227,014.54
失业保险费(1)	-	504,527.41	(504,527.41)	-
小计	11,347,941.31	84,405,515.89	(83,866,907.16)	11,886,550.04
内部退养福利	133,452,065.30	42,130,850.11	(34,964,086.02)	140,618,829.39
合计	412,160,413.72	797,428,185.70	(769,922,626.31)	439,665,973.1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83,900,988.48 元及人民币 504,527.41 元(2018 年: 人民币 57,869,901.98 元及人民币 898,318.71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11,886,550.04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1,347,941.31 元)的应缴存费用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

29、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增值税	29,323,842.97	23,317,389.51
城市建设维护税	2,002,383.37	1,613,497.30
教育费附加	1,457,215.46	1,154,551.80
房产税	3,820,591.30	1,821,445.96
企业所得税	69,822,944.26	149,234,732.37
其他	2,376,673.27	4,049,060.96
合计	108,803,650.63	181,190,677.90

30、应付债券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同业存单	3,629,793,135.19	2,651,198,951.28
可转换公司债券(注 1)	2,132,234,995.52	2,044,214,810.53
二级资本债(注 2)	500,000,000.00	-
应计利息	8,622,753.48	不适用

合计	6,270,650,884.19	4,695,413,761.81
----	------------------	------------------

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银行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发行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简称“张行转债”，可转债代码“128048”。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为六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止。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银行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本银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本银行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银行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本银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6.06 元/股。当本银行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股本)等情况使本银行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本银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自 2019 年 6 月 12 日起，可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5.91 元/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面值人民币 223,100.00 元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37,009 股。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和权益部分分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负债部分	权益部分	合计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金额	2,046,479,800.05	453,520,199.95	2,500,000,000.00
减：直接交易费用	14,362,195.24	3,182,804.76	17,545,000.00
于发行日余额	2,032,117,604.81	450,337,395.19	2,482,455,000.00
摊销	12,097,205.72	-	12,097,205.72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44,214,810.53	450,337,395.19	2,494,552,205.72
转股	(189,723.20)	(40,188.11)	(229,911.31)
摊销及付息	88,209,908.19	-	88,209,908.19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32,234,995.52	450,297,207.08	2,582,532,202.60

注 2：本银行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发行人民币 5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债券存续期间年利率维持 4.70%不变。

31、预计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表外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33,780,817.54	不适用

32、其他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其他应付款	181,035,662.75	173,398,111.11
再贴现款项	-	198,973,650.72

应付股利	2,391,785.57	2,447,188.03
其他	3,054,570.25	2,283,714.36
合计	186,482,018.57	377,102,664.22

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暂收款	101,749,380.72	119,092,014.20
待处理久悬未取款项	26,080,225.48	24,770,069.82
其他应付款项	53,206,056.55	29,536,027.09
合计	181,035,662.75	173,398,111.1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银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3、股本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发行股份总数为 1,807,563,674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849,774,727.00	15,848,591.00	-	865,623,318.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957,751,938.00	-	(15,811,582.00)	941,940,356.00
合计	1,807,526,665.00	15,848,591.00	(15,811,582.00)	1,807,563,674.00

注：本银行股本本年增加 37,009 股，计人民币 37,009.00 元，均为本银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0 应付债券”。

34、其他权益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可转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本银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情况参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0 应付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权部分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2) 年末发行在外的可转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人民币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可转换债券转股权	450,337,395.19	-	(40,188.11)	450,297,207.08

注：本银行其他权益工具-可转换债券转股权本年减少系本银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0 应付债券”。

35、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年末数
股本溢价(1)	866,431,340.63	798,305.44	-	867,229,646.07
其他资本公积(2)	-	-	(8,786,529.32)	(8,786,529.32)

合计	866,431,340.63	798,305.44	(8,786,529.32)	858,443,116.75
----	----------------	------------	----------------	----------------

注：(1)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本银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所致，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0 应付债券”。(2) 资本公积本年减少系各股东对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等比例增资，而使本银行所享有权益变动所致，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4 长期股权投资”。

36、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变化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本年度				年末数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上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5,298,637.43	15,298,637.43	48,297,888.97	-	12,074,472.24	36,223,416.73	51,522,054.16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5,298,637.43	15,298,637.43	48,297,888.97	-	12,074,472.24	36,223,416.73	51,522,054.16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844,121.78	112,464,795.56	330,308,917.34	14,811,493.78	31,893,401.57	(3,487,375.93)	(13,594,531.86)	316,714,385.48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8,046,383.95	(188,046,383.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9,797,737.83	-	29,797,737.83	(2,527,000.94)	-	-	(2,527,000.94)	27,270,736.8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07,196,901.53	107,196,901.53	71,666,121.34	31,893,401.57	9,943,179.94	29,829,539.83	137,026,441.3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	186,910,781.90	186,910,781.90	(54,735,627.61)	-	(13,683,906.90)	(41,051,720.71)	145,859,06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	1,808,066.19	1,808,066.19	780,579.89	-	195,144.97	585,434.92	2,393,501.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	4,595,429.89	4,595,429.89	232,824.23	-	58,206.06	174,618.17	4,770,048.06
其他	-	-	-	(605,403.13)	-	-	(605,403.13)	(605,403.13)
合计	217,844,121.78	127,763,432.99	345,607,554.77	63,109,382.75	31,893,401.57	8,587,096.31	22,628,884.87	368,236,439.64

37、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00,919,823.20	87,373,096.80	-	988,292,920.00
任意盈余公积	2,376,654,127.39	174,746,193.60	-	2,551,400,320.99
合计	3,277,573,950.59	262,119,290.40	-	3,539,693,240.99

根据本银行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8、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1,615,152,306.91	174,746,193.60	-	1,789,898,500.51

本银行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要求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0%，难以一次性到达 1.50%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本银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满足上述监管要求。

39、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1,682,908,103.36	1,339,486,72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75,128,942.30)	-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07,779,161.06	1,339,486,725.0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163,494.71	835,118,718.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373,096.80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74,746,193.60	155,472,336.9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4,746,193.60	155,472,336.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1,133,288.70	180,752,666.5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53,943,883.07	1,682,908,103.36

2019 年，经本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 (i) 按上年银行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87,373,096.80 元；
- (ii) 按上年银行经审计净利润的 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174,746,193.60 元；
- (iii) 按上年银行经审计净利润的 2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174,746,193.60 元；
- (iv) 以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 年 6 月 11 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现金股利合计金额人民币 271,133,288.70 元。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时，本银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处于转股期。

40、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232,589.98	48,075,244.40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8,110,167.29	44,805,412.03
合计	69,342,757.27	92,880,656.43

41、利息净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款项	6,810,432.76	15,347,688.2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7,855,977.42	141,017,534.69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40,046.03	55,409,194.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80,103,591.26	3,195,162,385.57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194,674,985.57	2,001,162,094.90
个人贷款	1,710,942,419.41	1,030,692,856.67
票据贴现及转贴现	174,486,186.28	163,307,434.00
金融投资	1,341,171,807.77	1,306,042,303.77
其中：债权投资	788,823,015.6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552,348,792.09	不适用
小计	5,629,581,855.24	4,712,979,106.92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5,544,493.04	31,244,698.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2,149,809.38	97,758,173.37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6,150,275.79	345,573,865.09
吸收存款	1,792,987,692.66	1,334,156,944.77
应付债券	268,361,036.36	174,781,728.99
其他利息支出	11,726,870.75	9,472,318.09
小计	2,446,920,177.98	1,992,987,728.43
利息净收入	3,182,661,677.26	2,719,991,378.49

4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47,492,732.28	37,904,182.74
结算手续费收入	38,622,712.63	28,316,482.21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23,441,362.63	10,227,024.86
其他手续费收入	20,904,400.42	19,958,364.33
小计	130,461,207.96	96,406,054.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手续费支出	5,128,500.28	4,088,241.60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69,645,574.64	11,593,548.04
电子银行手续费支出	8,870,865.74	8,110,618.28
其他手续费支出	39,527,341.66	39,660,918.05
小计	123,172,282.32	63,453,325.9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88,925.64	32,952,728.17

43、其他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036,340.00	6,306,300.00

注：政府补助主要是本集团收到的江苏省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及企业所得税财政补贴等。

44、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925,063.69	85,382,442.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847,006.48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	31,893,401.57	不适用
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98,521,755.05	98,717,893.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收益	23,446,176.21	22,430,400.88
合计	510,786,396.52	208,377,742.97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6,695,193.82	12,427,455.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63,917.17	(1,163,396.63)
合计	57,559,110.99	11,264,059.19

46、其他业务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收入	6,795,176.28	6,636,759.87
其他营业收入	6,362.35	3,145.62
合计	6,801,538.63	6,639,905.49

47、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抵债资产处置收入	26,512,630.81	-
资产清理收益	21,949,246.04	(613,135.74)
合计	48,461,876.85	(613,135.74)

48、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75,669.26	10,329,418.49
其他	12,194,428.06	10,304,581.03
合计	25,270,097.32	20,633,999.52

49、业务及管理费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7,428,185.70	647,293,014.98
折旧费用	64,857,519.41	68,930,689.67
无形资产摊销	16,011,664.22	18,603,065.86
日常行政费用	52,950,874.68	55,312,930.04
电子设备运转费	29,020,751.72	27,088,489.24
经营租赁费	35,600,659.72	36,927,906.95
业务招待费	20,228,786.49	20,314,666.03
业务宣传费	40,484,196.30	34,659,139.03
专业服务费	12,882,984.00	13,713,036.14
机构监管费	16,745,315.35	16,360,316.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84,946.59	19,078,108.27
其他	94,623,768.04	101,961,416.48
合计	1,200,019,652.22	1,060,242,779.12

50、信用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存放同业款项	7,298,466.82
拆出资金	29,934,682.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452,524,054.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32,824.23
债权投资	166,481,179.27
其他债权投资	(54,735,627.61)
其他应收款	25,988,403.23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9,357,379.49
合计	1,657,081,362.02

51、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发生额
贷款损失准备	764,334,984.3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30,226,960.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89,695,600.9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9,897,733.36
坏账准备	9,1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0,671,544.18
合计	1,064,835,923.52

52、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947,540.28

53、营业外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政补贴收入	2,815,000.00	2,800,000.00
其他	510,600.79	2,483,834.21
合计	3,325,600.79	5,283,834.21

54、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支出	1,243,648.60	1,396,510.80
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1,629,764.46	976,554.77
其他	1,158,746.76	1,948,118.28
合计	4,032,159.82	4,321,183.85

55、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0,773,939.85	221,366,938.95
调整上年度所得税费用	(3,617,173.95)	(1,599,535.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732,875.45)	(183,513,395.11)
合计	28,423,890.45	36,254,008.51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5,819,385.32	853,995,753.52
按当年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5%)	241,454,846.33	213,498,938.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0,366,419.43)	(193,427,746.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952,637.50	17,782,352.20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3,617,173.95)	(1,599,535.33)
所得税费用	28,423,890.45	36,254,008.51

5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163,494.71	835,118,718.67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	1,807,535,917.25	1,807,526,665.00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46

(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807,526,665.00	1,807,526,665.00
加：本年可转债转股影响	9,252.25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07,535,917.25	1,807,526,665.00

(3)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54,163,494.71	835,118,718.67
加: 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费用(税后)	74,171,130.12	9,072,904.37
用于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净利润	1,028,334,624.83	844,191,623.04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07,535,917.25	1,807,526,665.00
加: 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23,002,592.08	34,378,437.84
用于计算稀释每股收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230,538,509.33	1,841,905,102.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6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7,395,494.87	817,741,745.01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657,081,362.02	不适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947,540.2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1,064,835,923.52
固定资产折旧	64,857,519.41	68,979,991.79
无形资产摊销	16,011,664.22	18,603,065.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84,946.59	19,078,10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48,461,876.85)	613,135.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1,629,764.46)	(976,554.77)
投资(收益)/损失	(510,786,396.52)	(208,377,742.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7,559,110.99)	(11,264,059.19)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341,171,807.77)	(1,306,042,303.77)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68,361,036.36	174,781,72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18,732,875.45)	(183,513,395.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12,793,345,615.11)	11,228,243,836.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8,129,077,457.47	(15,478,738,15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770,425.93)	(3,796,034,67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348,956,200.19	3,155,839,979.13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数	3,155,839,979.13	5,595,694,32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93,116,221.06	(2,439,854,349.4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277,218,873.96	261,192,043.3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的款项	2,249,752,900.27	1,937,498,670.95
同业款项(原到期日 3 个月以内)	821,984,425.96	957,149,264.8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8,956,200.19	3,155,839,979.13

58、受托及代理业务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委托贷款	1,341,430,734.62	1,547,456,446.11
受托、代理投资	19,050,932,000.00	12,507,141,000.00

59、担保物

(1) 用于卖出回购业务的担保物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业务的质押物。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该等回购业务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7,643,457,221.24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312,352,673.06 元)。所有该等协议均在协议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该等协议对应的担保物公允价值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债券	3,738,695,274.00	6,557,249,289.00
票据	4,130,202,942.66	3,094,852,673.06
合计	7,868,898,216.66	9,652,101,962.06

(2) 买入返售业务取得的担保物

依据买入返售协议相关约定，本集团可以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出售部分质押资产，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抵质押物(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60、金融资产的转移

(1) 不良贷款转让

2019 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方式处置的不良贷款账面价值(已扣除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62,866,931.87 元(2018 年度：无)。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交易对手对本集团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集团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其他债权投资	发放贷款及垫	可供出售	持有至	发放贷款及垫

		款	金融资产	到期投资	款
资产账面价值	3,738,695,274.00	4,130,202,942.66	5,850,266,389.00	703,821,375.25	3,094,852,673.06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3,462,060,542.48	4,181,396,678.76	5,527,500,000.00	690,000,000.00	3,094,852,673.06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子公司名称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报告期本行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业务性质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寿光市广场街 164 号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持金融许可证方可经营）。	银行业	股份有限公司	施福清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是否合并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6,875 万元	68.75%	68.75%	68172561-2	是

注：2008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发[2008]71 号”、2008 年 6 月 26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银监鲁准[2008]222 号”文件批准，同意筹建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行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由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100 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 71%；山东寿光农村合作银行出资 1,900 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 19%；山东乐义金融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该行注册资本 10%。2008 年 11 月 5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潍坊监管分局“银监潍准[2008]255 号”关于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

2013 年 3 月 22 日，按照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方案，本行将持有的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5 万股按照 2012 年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52 元/股）转让给该行部分员工，转让后本行持有该行股份由 71%变更为 68.75%。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业务性质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东海县牛山镇和平东路 166 号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及	银行业	有限责任公司	汪志鸿

			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是否合并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6,000 万元	3,060 万元	51%	51%	68354451-6	是

注：2008 年 11 月 14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08〕630 号”《江苏银监局关于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的复，同意筹建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该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2008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连云港监管分局“连银监复[2008]103 号”关于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

根据 2012 年 6 月 1 日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该行在原有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各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认购，本行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变更后该行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本行累计出资 3,0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年末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兴化	商业银行	20.00	21.64	权益法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休宁	商业银行	24.99	24.99	权益法

(2)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92,683,979.72	994,417,404.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8,521,755.05	98,717,893.24
—其他综合收益	(2,527,000.94)	1,912,990.29
—综合收益总额	95,994,754.11	100,630,883.53

2、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理财产品。本集团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并基于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理财产品持有人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

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对于本集团提供保本的理财产品，当其发生损失时，本集团有义务根据相关理财产品担保协议承担损失，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管理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461,340,0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25,800,000.00 元），单支理财产品对集团的财务影响均不重大。理财产品投资者享有的权益在吸收存款中列示。

（2）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或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主要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该等收入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于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本集团未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

本集团亦通过投资在独立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理财产品、基金、资管及信托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中持有权益。本集团通过投资该结构化主体获取收益。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发起规模信息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理财产品	19,050,932,000.00	12,507,141,000.00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独立第三方机构管理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项目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理财产品	100,293,859.59	-
信托及资管计划	1,338,919,974.49	3,192,732,522.21
资产支持证券	69,564,728.77	-
基金	596,062,689.16	-
合计	2,104,841,252.01	3,192,732,522.21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应收款项类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理财产品	3,020,000,000.00	-
信托及资管计划	1,554,800,000.00	3,321,623,275.49
资产支持证券	-	40,584,250.00
基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5,074,800,000.00	3,862,207,525.4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5,994,665,410.34	-	5,994,665,41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	1,338,919,974.49	1,338,919,974.49
- 证券投资基金	-	596,062,689.16	-	596,062,689.16
- 债券	-	140,791,562.21	-	140,791,562.21
- 理财产品	-	100,293,859.59	-	100,293,859.59
- 资产支持证券	-	69,564,728.77	-	69,564,728.77
- 联合投资	-	-	48,750,000.00	48,750,000.00
- 权益性投资	20,958,370.56	-	-	20,958,370.56
- 其他	-	356,193.71	-	356,193.71
小计	20,958,370.56	907,069,033.44	1,387,669,974.49	2,315,697,378.49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务工具	-	17,613,790,583.79	-	17,613,790,583.79
小计	-	17,613,790,583.79	-	17,613,790,583.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29,198,676.61	329,198,676.61
金融资产合计	20,958,370.56	24,515,525,027.57	1,716,868,651.10	26,253,352,049.23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债券	-	31,316,108.48	-	31,316,108.48
金融负债合计	-	31,316,108.48	-	31,316,108.48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	-	1,029,545,590.00	-	1,029,545,5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	-	19,951,871,587.92	-	19,951,871,587.92
- 证券投资基金	-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资产管理计划	-	-	3,321,623,275.49	3,321,623,275.49
小计	-	20,451,871,587.92	3,321,623,275.49	23,773,494,863.41
金融资产合计	-	21,481,417,177.92	3,321,623,275.49	24,803,040,453.41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债券	-	168,177,216.44	-	168,177,216.44
金融负债合计	-	168,177,216.44	-	168,177,216.44

对活跃市场存在估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投资，以折现现金流或者其他估值模型来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债券性投资，采用中国债券信息网最新发布的估值结果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债务工具及理财产品，采用从可观察市场数据以及从活跃市场获取的折现率，信用利差为主要输入值的折现模型方式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采用相应投资组合在活跃市场中的可观察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被划分为第二层次。基于不同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采用上海票据交易所公布的再贴现票据交易利率以计算贴现票据的公允价值。

对于被划分为第三层级的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折现法或其他估值方法以确定其公允价值。债务工具类的金融资产通过输入能反映其债务人信用风险的不可观察的折现率来计算其公允价值，权益工具类的金融资产由于缺少市场活跃性，通过采用不可观察值的流动性折现率用市场比较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第三层次的调节

人民币元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	2,132,704,917.04	280,900,787.64	2,413,605,704.68

利得和损失总额	289,651,489.10	48,297,888.97	337,949,378.07
- 计入当期损益	289,651,489.10	-	289,651,489.10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8,297,888.97	48,297,888.97
购入	50,000,000.00	-	50,000,000.00
结算	(1,084,686,431.65)	-	(1,084,686,431.6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87,669,974.49	329,198,676.61	1,716,868,651.10

人民币元

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 月 1 日	3,805,571,590.68
利得和损失总额	134,580,041.71
- 计入当期损益	134,580,041.71
购入	1,679,957,006.85
结算	(2,298,485,363.7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321,623,275.49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存在显著差异的包括债权投资与应付债券。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存在显著差异的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应付债券。

债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债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以第三方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如果无法获得第三方估值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分析模型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的资产收益率来进行估值。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第三方估值为基础确定。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7,613,714,206.18	18,153,672,499.64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8,039,305,759.40	8,147,757,760.96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6,656,204,404.90	6,826,830,949.08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6,270,650,884.19	7,028,120,742.96	4,695,413,761.81	6,746,838,580.00

除上述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外，资产负债表日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债权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吸收存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扣除损失/减值准备列账。由于大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

款按与中国人民银行利率相若的浮动利率定价，至少每年按市场利率重定价一次，减值贷款已扣除损失/减值准备以反映其可回收金额，因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接近。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若。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作为关联方的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14,783	8.18	14,783	8.18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009	7.75	14,009	7.75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810	7.64	13,810	7.64
合计	42,602	23.57	42,602	23.57

(2) 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4 长期股权投资”与“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在本集团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的主要附属公司；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在本集团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在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2、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集团的正常业务进行处理。针对不同类型和内容的关联交易，本集团根据《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由相应的机构对重大交易实施审批。

(1) 利息收入

人民币元

关联方类型	本年发生额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040,000.00
其他关联方	37,665,844.66
合计	41,705,844.66

(2) 利息支出

人民币元

关联方类型	本年发生额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983,387.99
联营企业	10,181.97
其他关联方	3,820,916.21
合计	6,814,486.17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	本年发生额	
	人数	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	1,115.18

3、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含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其他关联方	631,153,340.16

(2) 债券投资本金（本银行作为投资方）（含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0,529,836.07
其他关联方	105,266,849.32
合计	185,796,685.39

(3) 同业存放(含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联营企业	18,941,193.28

(4) 吸收存款(含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持本银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8,405,120.18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29,724.49
其他关联方	1,467,135,166.34
合计	1,536,170,011.01

(5) 信用承诺

人民币元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其他关联方	321,419,580.49

十三、股份支付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承诺事项

(一) 资本承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资本承诺合计 57,186,371.65 元。

(二)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人民币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一年以内	26,457,047.21	26,387,786.05
一年至两年	22,288,373.39	16,460,232.21
两年至三年	19,728,847.92	13,573,183.72
三年以上	48,204,787.05	25,771,068.20
合计	116,679,055.57	82,192,270.18

(三) 主要的或有风险的表外事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贷款承诺	3,690,137,511.42	1,546,765,859.95
开出信用证	1,242,621,702.12	1,295,426,267.65
开出保函	224,563,491.26	172,888,974.92
银行承兑汇票	17,828,721,355.77	12,260,602,460.68
合计	22,986,044,060.57	15,275,683,563.20

诉讼事项及或有事项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其子公司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事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对重大未决诉讼的影响进行了评估，未发现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评估：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爆发以来，对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持续进行。本银行将切实贯彻落实由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共同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通知》的各项要求，强化金融对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持。

肺炎疫情将对部分省市和部分行业的企业经营以及整体经济运行造成一定影响，从而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银行信贷资产和投资资产的资产质量或资产收益水平，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本银行将继续密切关注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银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六、风险管理

1、风险管理概述

(1) 风险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使本集团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和风险评监控各类风险。本集团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地经营。

(2) 风险管理架构

本银行董事会是全行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全行的总体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订本银行风险控制、管理的战略目标，对本银行高级管理层在信用、市场、流动性、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贯彻执行董事会制定或批准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定覆盖全部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程序。此外本银行根据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设置有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合规管理部、授信审批部、战略管理部、办公室等部门，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强化风险的组合管理能力。

2、信用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本集团的贷款、投资、担保、承兑以及其他涉及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四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其辖属专业委员会，第三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第四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相关业务部室、分支机构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和职能部门。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对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偏好及体系，负责本集团信用风险的日常管理，对董事会负责。

(1) 信用风险衡量

a、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风险承担能力，结合发行人资质，开展限额管理；据风险收益平衡原则，设置债券投资准入标准；持续优化内部评级系统，对债券准入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不断细化投后管理工作要求，强调持续风险监测、及时风险预警。

b、拆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

本集团严格金融机构准入，设定准入评分标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c、理财产品、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团对发行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投资保本理财产品，占用发行银行的授信额度；投资非保本理财产品，占用底层基础资产主体授信额度及发行银行的授信额度。

本集团对信托计划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同时对信托计划配置资产实施穿透管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本集团对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同时对资产管理计划配置资产实施穿透管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

本集团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

本集团对同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集团适时监控上述风险，每年甚至在必要之时更频繁地进行审阅。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贷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3)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a、抵质押物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金融质押品，如现金及其等价物、贵金属、债券、票据
- 房地产，如商用房产、居住用房地产、在建工程
- 应收账款，如交易类应收账款、应收租金
- 其他抵押品，如信用证、机器设备、交通运输工具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除贷款以外，其他金融资产的抵押担保由该工具的性质决定。债权投资、国债和其他票据通常没有抵押。

b、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信用证和承兑汇票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无条件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

(4)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a、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b、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济环境、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对比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日和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

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定期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本集团通过设置定性、定量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当触发以下一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金融工具合同付款逾期超过 30 天，但未超过 90 天；
- 金融工具资产风险分类为关注类；
- 客户的违约概率较贷款发放时上升超过 150%；
- 信用卡业务发生逾期，但未超过 90 天；
- 债券投资本金发生逾期，但未超过 90 天；
- 债券评级为“AA-”以下时；
- 债券发行人出现负面信息，如发行主体评级下调、评级展望为负面，或发行人发生兑付风险警示等；
- 金融机构外部主体评级为“AA-”以下时，且外部评级下滑 1 级(含)及以上。

本集团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c、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

在确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工具合同付款逾期超过 90 天；
- 金融工具资产风险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 客户的违约概率为 100%；
- 债券外部评级为“D”或出现违约信息；
- 金融机构外部评级为“D”或出现违约信息；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d、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数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和违约风险敞口(EAD)，来确定信用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

违约概率(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者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债务人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以上参数主要基于本集团开发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等计算得出。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e、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比如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进出口价格指数、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指标，并通过建立回归模型，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进而计算这些指标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影响。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一年内经济情况的最佳估计。

本集团综合考虑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不同情景加权平均后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

(5)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08,450,525.79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974,258,555.88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564,652,559.65	425,518,4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9,079,076,742.94	58,179,551,778.24
应收利息	不适用	554,362,220.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8,676,318.77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7,613,714,206.1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7613,790,583.79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029,545,5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3,000,599,262.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6,656,204,404.90
其他金融资产	154,846,442.21	179,833,498.08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119,207,465,935.21	110,047,198,085.10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22,986,044,060.57	15,275,683,563.20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42,193,509,995.78	125,322,881,648.30

(6) 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

1) 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及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收款项类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i)	59,105,320,375.06	6,826,830,949.08	23,928,548,822.60	8,069,532,720.01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ii)	169,800,341.85	-	-	-
已减值(iii)	884,628,429.47	-	105,448,645.21	-
合计	60,159,749,146.38	6,826,830,949.08	24,033,997,467.81	8,069,532,720.01
减：减值损失准备	1,980,197,368.14	170,626,544.18	272,895,600.95	30,226,960.61
净值	58,179,551,778.24	6,656,204,404.90	23,761,101,866.86	8,039,305,759.40

(i)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正常	关注	合计

企业贷款和垫款	38,959,254,785.63	2,847,630,554.78	41,806,885,340.4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079,881,416.65	218,553,618.00	17,298,435,034.65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56,039,136,202.28	3,066,184,172.78	59,105,320,375.06

(ii)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12 个月	逾期 1 年以上	合计
企业贷款和垫款	53,310,343.99	-	-	53,310,343.9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6,489,997.86	-	-	116,489,997.86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169,800,341.85	-	-	169,800,341.85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发放贷款及垫款	
- 公司贷款	663,988,340.16
- 个人贷款	220,640,089.31
小计	884,628,429.47
占贷款及垫款的比例	1.47%
减值准备	
- 公司贷款	377,421,489.28
- 个人贷款	97,512,392.15
小计	474,933,881.43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账面数	409,694,548.04

已减值其他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5,448,645.21
减值准备	48,576,822.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6,871,822.42

重组贷款

重组包括延长还款时间、批准外部管理计划以及修改及延长支付。重组政策是基于管理层的判断标准，即管理层认定支付极有可能继续下去而制定的，这些政策需不断检查其适用性。年末及年初本集团原认定为重组贷款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8,439 万元及人民币 95,736 万元。

证券投资

人民币元

信用评级	年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到 AAA+	13,351,219.39	1,100,183,318.32	991,547,533.49	2,105,082,071.20
AA-到 AA+	56,213,509.38	1,056,209,209.63	391,876,857.41	1,504,299,576.42
A-及以下	-	-	34,500,300.00	34,500,300.00

未评级	1,629,111,590.00	15,457,321,678.23	16,195,865,892.89	33,282,299,161.12
合计	1,698,676,318.77	17,613,714,206.18	17,613,790,583.79	36,926,181,108.74

人民币元

信用评级	上年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AAA-到 AAA+	62,351,700.00	1,735,940,220.37	525,932,465.34	-	2,324,224,385.71
AA-到 AA+	-	724,594,850.00	966,217,841.17	-	1,690,812,691.17
A-及以下	-	56,871,822.42	-	-	56,871,822.42
未评级	967,193,890.00	20,983,192,369.67	6,547,155,452.89	6,656,204,404.90	35,153,746,117.46
合计	1,029,545,590.00	23,500,599,262.46	8,039,305,759.40	6,656,204,404.90	39,225,655,016.76

注：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的证券主要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债权融资计划、信托及资管计划以及联合投资等。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人民币元

	年末数							
	账面余额/信用风险敞口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 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11,508,450,525.79	-	-	11,508,450,525.79	-	-	-	-
存放同业款项	986,950,807.25	-	-	986,950,807.25	(12,692,251.37)	-	-	(12,692,251.37)
拆出资金	283,923,622.07	69,762,000.00	242,278,018.47	595,963,640.54	(1,370,384.12)	(2,092,860.00)	(27,847,836.77)	(31,311,080.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	5,994,665,410.34	-	-	5,994,665,410.34	(6,360,064.09)	-	-	(6,360,064.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 款和垫款	61,383,290,610.96	2,745,956,791.71	1,425,337,010.42	65,554,584,413.09	(1,241,374,608.24)	(250,262,246.41)	(978,536,225.84)	(2,470,173,080.49)
债权投资	17,849,320,012.19	-	-	17,849,320,012.19	(235,605,806.01)	-	-	(235,605,806.01)
其他债权投资	17,448,577,251.77	105,395,403.28	59,817,928.74	17,613,790,583.79	(119,206,644.18)	(2,502,585.00)	(72,769,519.08)	(194,478,748.26)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22,986,044,060.57	-	-	22,986,044,060.57	(133,780,817.54)	-	-	(133,780,817.54)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及负债存在期限错配等。

流动风险管理

本集团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总行集中管理。本集团制定了相关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具体工作。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设在计划财务部。各相关部门依其职责履行相关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本集团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i) 保持负债稳定性，确保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
- (ii) 设置一定的参数和限额监控并管理全行流动性头寸，对全行流动资金在总行集中管理，统一运用；
- (iii) 保持适当比例的现金及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同业往来、流动性高的债权性投资，参与公开市场、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运作，保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
- (iv) 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到期日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到期日结构分布。非衍生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系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即时偿付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无期限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26,998,310.35	-	-	-	-	-	8,986,383,049.02	11,513,381,359.37
存放同业款项	822,113,236.34	-	-	167,530,150.01	-	-	-	989,643,386.35
拆出资金	-	145,182,473.33	459,067,891.47	5,138,965.65	-	-	-	609,389,330.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193.71	3,738,400.18	408,173,610.00	965,956,915.68	282,911,844.56	180,791,562.21	620,519,192.51	2,462,447,718.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	4,191,012,589.02	7,903,877,159.92	38,202,801,462.36	17,443,610,759.79	13,576,686,931.91	943,951,769.23	82,261,940,672.23
债权投资	-	33,376,200.00	135,059,722.94	1,790,724,638.80	16,403,653,608.95	1,873,151,635.48	-	20,235,965,806.17
其他债权投资	-	313,231,265.87	387,296,820.22	4,237,833,999.60	13,974,186,326.37	430,231,142.99	59,817,928.74	19,402,597,483.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29,198,676.61	329,198,676.6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	313,475,284.44	313,475,284.44
金融资产合计	3,349,467,740.40	4,686,540,928.40	9,293,475,204.55	45,369,986,132.10	48,104,362,539.67	16,060,861,272.59	11,253,345,900.55	138,118,039,718.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861,967,547.95	-	-	-	2,861,967,547.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75,642,017.29	201,409,166.67	-	227,668,750.00	-	-	-	904,719,933.96
拆入资金	-	541,420,689.61	100,006,500.00	253,877,430.56	-	-	-	895,304,620.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1,316,108.48	-	-	-	-	31,316,10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633,777,229.34	473,434,571.84	543,654,538.97	-	-	-	7,650,866,340.15
吸收存款	34,275,772,520.21	5,927,833,217.21	13,279,481,166.69	18,105,069,312.16	30,481,211,094.12	26,876,122.63	-	102,096,243,433.02
应付债券		950,000,000.00	610,000,000.00	2,139,869,863.01	2,748,075,342.47	617,500,000.00	-	7,065,445,205.48
其他金融负债	83,657,626.85	22,327,207.02	101,070.82	65,012,118.12	14,128,213.85	1,255,781.91	-	186,482,018.57
负债金融合计	34,835,072,164.35	14,276,767,509.85	14,494,339,417.83	24,197,119,560.77	33,243,414,650.44	645,631,904.54	-	121,692,345,207.78
流动性净额	(31,485,604,423.95)	(9,590,226,581.45)	(5,200,864,213.28)	21,172,866,571.33	14,860,947,889.23	15,415,229,368.05	11,253,345,900.55	16,425,694,510.48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合计
	即时偿付	3 个月以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04,053,714.33	-	-	-	-	9,026,882,265.54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	-	-	-	-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	288,254,400.00	137,264,000.00	-	-	-	425,518,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29,545,590.00	-	-	-	-	1,029,545,59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	8,132,856,163.98	30,022,393,258.59	10,494,337,497.68	9,139,242,226.16	390,722,631.83	58,179,551,778.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785,708,525.25	4,517,530,076.54	13,470,402,190.25	2,670,086,648.00	317,374,426.82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002,276.86	1,648,583,172.27	4,181,803,544.92	2,178,916,765.35	-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487,500,000.00	3,071,250,000.00	3,095,685,222.94	-	1,769,181.96	6,656,204,404.90
其他金融资产	-	217,508,747.60	218,637,150.45	272,509,008.80	112,758,437.69	41,433,153.90	862,846,498.44
金融资产合计	2,955,394,905.62	12,971,375,703.69	39,615,657,657.85	31,514,737,464.59	14,101,004,077.20	9,778,181,660.05	110,936,351,46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347,000,000.00	-	-	-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9,967,652.50	1,950,000,000.00	-	-	-	-	2,349,967,652.50
拆入资金	-	2,247,264,000.00	-	-	-	-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68,177,216.44	-	-	-	-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312,352,673.06	-	-	-	-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29,344,255,944.66	16,369,200,010.75	15,549,371,608.56	18,237,897,185.98	2,961,471.45	-	79,503,686,221.40
应付债券	-	2,601,759,801.54	49,439,149.74	-	2,044,214,810.53	-	4,695,413,761.81
其他金融负债	219,583,357.47	561,243,966.77	465,231,583.27	906,602,776.98	294.07	-	2,152,661,978.56
金融负债合计	29,963,806,954.63	33,209,997,668.56	18,411,042,341.57	19,144,499,962.96	2,047,176,576.05	-	102,776,523,503.77
流动性净额	(27,008,412,049.01)	(20,238,621,964.87)	21,204,615,316.28	12,370,237,501.63	12,053,827,501.15	9,778,181,660.05	8,159,827,965.23

(2) 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分析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17,828,721,355.77	-	-	17,828,721,355.77
开出信用证	1,242,621,702.12	-	-	1,242,621,702.12
贷款承诺	3,690,137,511.42	-	-	3,690,137,511.42
开出保函	167,668,076.66	56,895,414.60	-	224,563,491.26
合计	22,929,148,645.97	56,895,414.60	-	22,986,044,060.57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12,260,602,460.68	-	-	12,260,602,460.68
开出信用证	1,295,426,267.65	-	-	1,295,426,267.65
贷款承诺	1,546,765,859.95	-	-	1,546,765,859.95
开出保函	95,272,681.87	77,616,293.05	-	172,888,974.92
合计	15,198,067,270.15	77,616,293.05	-	15,275,683,563.20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及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与非交易业务中。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作为专职管理部门，对本集团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本集团已经初步建立了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报告机制。

银行账户反映本集团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集团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的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敏感性分析是本集团对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以人民币进行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小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或其他币种的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汇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的结构性的风险。本集团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通过限额设立和控制、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的方法来管理和控制汇率风险。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分币种的结构分析

人民币元

项目	人民币	年末数			合计
		美元折人民币	欧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453,060,871.48	55,096,513.76	39,233.81	253,906.74	11,508,450,525.79

存放同业款项	703,987,246.18	202,922,016.11	51,055,826.59	16,293,467.00	974,258,555.88
拆出资金	-	564,652,559.65	-	-	564,652,55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5,697,378.49	-	-	-	2,315,697,378.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68,647,025,343.72	408,851,817.40	11,872,426.11	11,327,155.71	69,079,076,742.94
债权投资	17,441,426,145.49	172,288,060.69	-	-	17,613,714,206.18
其他债权投资	17,613,790,583.79	-	-	-	17,613,790,583.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198,676.61	-	-	-	329,198,676.61
其他金融资产	154,846,442.21	-	-	-	154,846,442.21
金融资产合计	118,659,032,687.97	1,403,810,967.61	62,967,486.51	27,874,529.45	120,153,685,671.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06,567,875.00	-	-	-	2,806,567,875.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3,801,021.30	467,269,921.10	23,969,805.77	18,014,844.82	903,055,592.99
拆入资金	802,506,671.59	69,762,000.00	-	19,225,800.00	891,494,471.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316,108.48	-	-	-	31,316,10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43,457,221.24	-	-	-	7,643,457,221.24
吸收存款	91,939,957,598.08	910,014,032.90	39,558,962.78	2,457,864.85	92,891,988,458.61
应付债券	6,270,650,884.19	-	-	-	6,270,650,884.19
其他金融负债	186,457,885.14	6,983.32	2,710.81	14,439.30	186,482,018.57
金融负债合计	110,074,715,265.02	1,447,052,937.32	63,531,479.36	39,712,948.97	111,625,012,630.67
净额	8,584,317,422.95	(43,241,969.71)	(563,992.85)	(11,838,419.52)	8,528,673,040.87

人民币元

项目	人民币	上年年末数			
		美元折人民币	欧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86,023,334.24	44,579,641.07	156.95	332,847.61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499,238,948.27	192,486,305.25	55,219,548.54	4,396,389.23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	425,518,400.00	-	-	425,518,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	-	-	1,029,545,590.00
应收利息	550,644,785.74	3,717,435.12	-	-	554,362,220.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422,005,606.97	755,841,953.90	1,704,217.37	-	58,179,551,778.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1,101,866.86	-	-	-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26,097,912.32	13,207,847.08	-	-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56,204,404.90	-	-	-	6,656,204,404.90
其他金融资产	308,484,277.58	-	-	-	308,484,277.58
金融资产合计	109,439,346,726.88	1,435,351,582.42	56,923,922.86	4,729,236.84	110,936,351,46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47,000,000.00	-	-	-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83,354,274.12	165,182,707.71	740,356.90	690,313.77	2,349,967,652.50
拆入资金	2,110,000,000.00	137,264,000.00	-	-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	-	-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	-	-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78,398,404,261.23	1,046,723,815.94	55,632,290.78	2,925,853.45	79,503,686,221.40
应付利息	1,771,730,005.67	3,820,706.10	6,276.11	2,326.46	1,775,559,314.34
应付债券	4,695,413,761.81	-	-	-	4,695,413,761.81
其他金融负债	377,102,664.22	-	-	-	377,102,664.22
金融负债合计	101,363,534,856.55	1,352,991,229.75	56,378,923.79	3,618,493.68	102,776,523,503.77
净额	8,075,811,870.33	82,360,352.67	544,999.07	1,110,743.16	8,159,827,965.23

当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变动 5%时，上述外汇净敞口因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折算损益对本集团该年度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升 50 个基点		下降 50 个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度	2,086,664.33	-	(2,086,664.33)	-
上年度	(3,150,603.56)	-	3,150,603.56	-

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本集团针对汇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及本银行净利润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本集团通过利用缺口分析，对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资产的比重，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1 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231,231,651.83	-	-	-	-	277,218,873.96	11,508,450,525.79
存放同业款项	809,856,396.53	-	163,477,924.54	-	-	924,234.81	974,258,555.88
拆出资金	123,486,880.32	431,787,572.11	4,502,485.15	-	-	4,875,622.07	564,652,559.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697,241,560.91	3,242,004,008.00	24,690,886,986.95	13,498,922,707.89	3,257,699,570.83	692,321,908.36	69,079,076,742.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193.71	390,000,000.00	919,066,738.00	244,963,692.06	140,791,562.21	620,519,192.51	2,315,697,378.49
债权投资	-	49,005,222.94	1,418,151,493.73	14,110,214,592.96	1,695,242,514.11	341,100,382.44	17,613,714,206.18
其他债权投资	299,892,265.87	291,335,260.00	3,942,337,863.89	12,354,951,417.44	398,396,864.00	326,876,912.59	17,613,790,583.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329,198,676.61	329,198,676.6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54,846,442.21	154,846,442.21
金融资产合计	36,162,064,949.17	4,404,132,063.05	31,138,423,492.26	40,209,052,410.35	5,492,130,511.15	2,747,882,245.56	120,153,685,671.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806,000,000.00	-	-	567,875.00	2,806,567,875.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75,916,454.69	-	225,000,000.00	-	-	2,139,138.30	903,055,592.99
拆入资金	537,987,800.00	99,000,000.00	250,000,000.00	-	-	4,506,671.59	891,494,471.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1,316,108.48	-	-	-	-	31,316,10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30,337,436.92	471,834,470.43	539,224,771.41	-	-	2,060,542.48	7,643,457,221.24
吸收存款	39,694,471,113.79	7,912,819,901.10	17,410,809,161.04	25,758,405,241.04	21,715,607.69	2,093,767,433.95	92,891,988,458.61
应付债券	949,139,200.44	608,071,768.69	2,072,582,166.06	2,132,234,995.52	500,000,000.00	8,622,753.48	6,270,650,884.19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186,482,018.57	186,482,018.57
金融负债合计	48,487,852,005.84	9,123,042,248.70	23,303,616,098.51	27,890,640,236.56	521,715,607.69	2,298,146,433.37	111,625,012,630.67
利率风险敞口	(12,325,787,056.67)	(4,718,910,185.65)	7,834,807,393.75	12,318,412,173.79	4,970,414,903.46	449,735,812.19	8,528,673,040.87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969,743,936.32	-	-	-	261,192,043.55	11,230,935,979.87
存放同业款项	751,341,191.29	-	-	-	-	751,341,191.29
拆出资金	288,254,400.00	137,264,000.00	-	-	-	425,518,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545,590.00	-	-	-	-	1,029,545,590.00
应收利息	-	-	-	-	554,362,220.86	554,362,220.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132,856,163.98	30,022,393,258.59	10,494,337,497.68	9,139,242,226.16	390,722,631.83	58,179,551,778.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85,708,525.25	4,517,530,076.54	13,470,402,190.25	2,670,086,648.00	317,374,426.82	23,761,101,8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02,276.86	1,648,583,172.27	4,181,803,544.92	2,178,916,765.35	-	8,039,305,759.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489,269,181.96	3,071,250,000.00	3,095,685,222.94	-	-	6,656,204,404.90
其他金融资产	-	-	-	-	308,484,277.58	308,484,277.58
金融资产合计	24,476,721,265.66	39,397,020,507.40	31,242,228,455.79	13,988,245,639.51	1,832,135,600.64	110,936,351,46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347,000,000.00	-	-	-	2,347,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9,967,652.50	-	-	-	-	2,349,967,652.50
拆入资金	2,247,264,000.00	-	-	-	-	2,247,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177,216.44	-	-	-	-	168,177,216.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12,352,673.06	-	-	-	-	9,312,352,673.06
吸收存款	45,636,936,279.59	15,549,371,608.56	18,237,897,185.98	2,961,471.45	76,519,675.82	79,503,686,221.40
应付利息	-	-	-	-	1,775,559,314.34	1,775,559,314.34
应付债券	2,601,759,801.54	49,439,149.74	-	2,044,214,810.53	-	4,695,413,761.81
其他金融负债	168,793,019.47	30,180,631.25	-	-	178,129,013.50	377,102,664.22
金融负债合计	62,485,250,642.60	17,975,991,389.55	18,237,897,185.98	2,047,176,281.98	2,030,208,003.66	102,776,523,503.77
利率风险敞口	(38,008,529,376.94)	21,421,029,117.85	13,004,331,269.81	11,941,069,357.53	(198,072,403.02)	8,159,827,965.23

下表列示了所有货币的收益率在每个期间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生息资产与计息负债的结构，对本集团各期间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升 100 个基点		下降 100 个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度	131,988,903.66	(255,400,501.16)	(131,988,903.66)	265,443,638.21
上年度	(11,358,105.23)	(421,565,291.47)	11,358,105.23	456,448,459.04

上述对本集团各期间净利润的影响主要为净利息收入的税后影响。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系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认为来自投资组合的其他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十七、业务分部情况

本集团经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业务，日常按照业务条线进行组织管理，基于该等管理架构，本集团确定经营分部，具体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等四个主要的报告分部。

公司银行业务提供对公客户的服务，包括对公贷款，开立票据，贸易融资，对公存款业务以及汇款业务等。

个人银行业务提供对私客户的银行服务，包括零售贷款，储蓄存款业务，信用卡业务及汇款业务等。

资金业务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债券投资，回购及返售业务，以及同业拆借业务等。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

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1,633,390,516.15	1,060,204,125.27	495,216,302.40	(6,149,266.56)	3,182,661,677.2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777,420.21	(54,556,598.54)	8,068,103.97	-	7,288,925.64
其他收益	-	-	-	22,036,340.00	22,036,340.00
投资收益	-	-	388,818,465.26	121,967,931.26	510,786,396.52
汇兑收益	17,248,730.30	-	-	-	17,248,730.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57,559,110.99	-	57,559,110.99
其他业务收入	-	-	-	6,801,538.63	6,801,538.63
资产处置收益	-	-	-	48,461,876.85	48,461,876.85
税金及附加	10,800,752.19	7,625,175.77	5,640,118.46	1,204,050.90	25,270,097.32
业务及管理费	447,975,408.82	324,137,818.87	390,676,550.09	37,229,874.44	1,200,019,652.22

信用减值损失	1,124,595,819.14	354,089,295.02	152,407,844.63	25,988,403.23	1,657,081,362.0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3,947,540.28	3,947,540.28
营业利润	121,044,686.51	319,795,237.07	400,937,469.44	124,748,551.33	966,525,944.35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706,559.03)	(706,559.03)
税前利润	121,044,686.51	319,795,237.07	400,937,469.44	124,041,992.30	965,819,385.32
本年末资产总额	44,604,939,568.61	25,182,170,139.32	50,926,359,833.08	2,331,212,350.25	123,044,681,891.26
本年末负债总额	48,861,495,194.94	44,504,989,427.14	18,730,609,343.42	210,169,106.45	112,307,263,071.95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1,590,509,296.19	678,789,160.98	457,703,632.48	(7,010,711.16)	2,719,991,378.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737,698.85	25,551,494.03	(23,336,464.71)	-	32,952,728.17
其他收益	-	-	-	6,306,300.00	6,306,300.00
投资收益	-	-	208,377,742.97	-	208,377,742.97
汇兑收益	13,826,826.75	-	-	-	13,826,826.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1,264,059.19	-	11,264,059.19
其他业务收入	-	-	-	6,639,905.49	6,639,905.49
资产处置损失	-	-	-	(613,135.74)	(613,135.74)
税金及附加	13,710,196.93	6,923,802.59	-	-	20,633,999.52
业务及管理费	557,059,991.72	303,773,101.79	198,616,402.37	793,283.24	1,060,242,779.12
资产减值损失	560,144,377.56	224,088,340.15	280,603,205.81	-	1,064,835,923.52
营业利润	504,159,255.58	169,555,410.48	174,789,361.75	4,529,075.35	853,033,103.16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962,650.36	962,650.36
税前利润	504,159,255.58	169,555,410.48	174,789,361.75	5,491,725.71	853,995,753.52
上年末资产总额	41,200,666,210.80	17,116,531,789.71	53,305,086,595.26	1,823,963,684.64	113,446,248,280.41
上年末负债总额	44,236,680,663.72	37,022,049,357.84	21,339,664,468.71	837,199,250.25	103,435,593,740.52

十八、资本管理

本集团按照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原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 2019 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原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原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资本管理方面的相关规定及其修订计算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资本净额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末数 (监管口径)	上年年末数 (监管口径)
----	---------------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92,590.53	960,325.80
一级资本净额	992,590.53	960,325.80
资本净额	1,359,969.65	1,258,011.0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2	11.9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2	11.94
资本充足率(%)	15.10	15.65

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财政部已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就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以及套期会计引入新的要求。与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相比，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工具确认与终止确认及金融负债分类的要求做出实质性的改变。

本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本行可以不重述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 分类和计量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本行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企业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企业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应当以企业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企业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应当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不得以按照合理预期不会发生的情形为基础确定。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旨在识别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如果企业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规范的金融资产，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应当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2) 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取代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企业不必在损失事件发生后才确认减值损失，而是必须基于相关资产及事实和情况，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来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会提早确认信用损失。

(3) 套期会计

新套期会计模型旨在加强主体风险管理策略、套期的基本原理与套期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之间的联系，该准则对于适用套期会计的交易类型提供了更大的灵活性。

(4) 披露

新金融工具准则引入大量新的披露要求，特别是有关套期会计、信用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等内容。本行已对相关系统和内部控制进行相应调整，以满足披露所需数据需求。

(5) 影响

根据初步评估，如果本行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原金融工具准则相比，因上述分类和计量、减值和套期会计等方面的要求将增加净资产不超过 0.8%。

2、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44 号），2018 年 11 月 12 日，本行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由主承销商汇入本行指定的账户。扣除发行费用，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8,245.50 万元。

二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库存现金	265,175,843.50	247,871,728.5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8,930,753,532.83	8,921,638,460.3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127,366,609.13	1,685,242,361.92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12,507,000.00	5,363,000.00
合计	11,335,802,985.46	10,860,115,550.76

2. 存放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913,046,797.14	579,883,239.10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198,689,321.23	141,373,552.90
应计利息	360,847.22	不适用
小计	1,112,096,965.59	721,256,792.00
减：存放同业款项损失准备	(11,326,361.64)	-
合计	1,100,770,603.95	721,256,792.00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63,562,325,355.34	58,477,244,206.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31,198,179.46	不适用
小计	63,693,523,534.80	58,477,244,206.33
减：贷款损失准备	(2,372,036,273.09)	(1,900,506,199.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1,321,487,261.71	56,576,738,006.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5,994,665,410.34	不适用
合计	67,316,152,672.05	56,576,738,006.67

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房产按揭贷款	6,131,028,315.29	4,384,893,970.21
个人生产经营贷款	13,428,334,075.25	10,489,391,857.76
个人消费贷款	4,379,158,054.46	1,518,787,297.89
信用卡	315,591,891.76	77,733,282.62
小计	24,254,112,336.76	16,470,806,408.48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39,308,213,018.58	37,901,835,716.76
贴现	-	4,104,602,081.09
小计	39,308,213,018.58	42,006,437,797.85
应计利息	131,198,179.46	不适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63,693,523,534.80	58,477,244,206.33
减：损失准备		
-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1,205,950,669.71)	不适用
-阶段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32,454,424.28)	不适用
-阶段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933,631,179.10)	不适用
-个别方式评估	不适用	(440,317,438.83)
-组合方式评估	不适用	(1,460,188,760.83)
小计	(2,372,036,273.09)	(1,900,506,199.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1,321,487,261.71	56,576,738,006.67

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5,880,926,891.16
-商业承兑汇票	113,738,519.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5,994,665,410.34
其中：损失准备	
-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6,360,064.09)
损失准备合计	(6,360,064.09)

4. 长期股权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859,144,721.85	27,199,200.00	-	86,823,170.41	(2,527,000.94)	(8,786,529.32)	(15,193,920.00)	-	-	946,659,642.00	20.00	-
安徽休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5,272,682.50	-	-	11,698,584.64	-	-	(946,929.42)	-	-	146,024,337.72	24.99	-
子公司												
寿光张农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750,000.00	-	-	-	-	-	-	(1,031,250.00)	-	67,718,750.00	68.75	(1,031,250.00)
江苏东海张农农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0,600,000.00	-	-	-	-	-	-	(459,000.00)	-	30,141,000.00	51.00	(459,000.00)
合计	1,093,767,404.35	27,199,200.00	-	98,521,755.05	(2,527,000.94)	(8,786,529.32)	(16,140,849.42)	(1,490,250.00)	-	1,190,543,729.72		(1,490,250.00)

注：2019年9月，本公司与其他股东以现金出资对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本公司增资人民币27,199,200.00元。增资后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21.64%降为20.00%。

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450,680,924.91	2,459,028,982.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3,194,029.41	210,000,000.00
应计利息	2,139,138.30	不适用
合计	1,546,014,092.62	2,669,028,982.00

6. 吸收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活期存款		
公司	22,299,724,402.60	19,277,065,292.94
个人	8,682,780,848.56	7,129,097,720.83
小计	30,982,505,251.16	26,406,163,013.77
定期存款		
公司	15,087,733,334.86	14,150,242,427.35
个人	32,831,384,916.95	26,567,162,131.58
小计	47,919,118,251.81	40,717,404,558.93
存入保证金	7,297,587,935.78	5,671,422,315.14
理财产品存款	461,340,000.00	1,425,800,000.00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汇出汇款)	1,953,869,299.98	3,284,066,539.06
应计利息	2,026,964,493.24	不适用
合计	90,641,385,231.97	77,504,856,426.90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549,859,723.65	5,159,603,705.41
信用证保证金	209,559,594.17	214,592,424.39
担保公司保证金	176,058,857.07	188,364,477.96
其他	362,109,760.89	108,861,707.38
合计	7,297,587,935.78	5,671,422,315.14

7. 利息净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款项	8,918,158.85	16,965,263.6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827,380.90	137,693,046.18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40,046.03	55,409,194.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55,627,531.77	3,085,720,811.06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162,213,063.64	1,970,156,139.24
个人贷款	1,618,928,281.85	952,257,237.82
票据贴现及转贴现	174,486,186.28	163,307,434.00
金融投资	1,341,171,807.77	1,306,042,303.77
其中：债权投资	788,823,015.6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552,348,792.09	不适用
小计	5,504,184,925.32	4,601,830,619.23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1,192,083.32	29,253,545.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6,407,011.87	112,494,165.13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6,150,275.79	345,573,865.09
吸收存款	1,753,802,453.07	1,298,094,370.78
应付债券	268,361,036.36	174,781,728.99

其他	11,726,870.75	9,472,318.09
小计	2,427,639,731.16	1,969,669,993.42
利息净收入	3,076,545,194.16	2,632,160,625.81

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46,444,595.71	37,870,410.92
结算手续费收入	38,478,160.43	28,157,921.56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23,410,985.62	10,227,024.86
其他手续费收入	20,903,638.76	19,866,777.30
小计	129,237,380.52	96,122,134.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手续费支出	5,122,919.64	4,086,680.4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69,645,574.64	11,593,548.04
电子银行手续费支出	8,742,630.02	7,934,492.40
其他手续费支出	36,114,327.80	36,535,411.77
小计	119,625,452.10	60,150,132.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11,928.42	35,972,002.02

9. 业务及管理费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2,726,470.24	627,246,473.06
折旧费用	61,582,728.95	65,387,536.95
无形资产摊销	16,002,040.97	18,592,565.86
日常行政费用	50,354,878.37	52,839,005.16
电子设备运转费	28,997,713.75	26,935,461.24
经营租赁费	34,603,797.32	35,987,906.95
业务招待费	19,368,160.42	19,563,536.33
业务宣传费	38,473,651.00	32,997,527.53
专业服务费	12,456,984.00	13,049,656.14
机构监管费	16,745,315.35	16,360,316.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06,664.59	17,991,033.12
其他	88,924,705.36	96,395,121.73
合计	1,158,143,110.32	1,023,346,140.50

10. 信用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存放同业款项	8,576,702.40
拆出资金	29,934,682.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321,706,63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32,824.23
债权投资	166,481,179.27
其他债权投资	(54,735,627.61)
其他应收款	25,741,018.41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7,651,185.20
合计	1,525,588,601.12

二十一、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益	48,461,876.85	(613,135.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629,764.46)	(976,554.77)
政府补助	24,851,340.00	9,106,300.00
捐赠支出	(1,243,648.60)	(1,396,510.80)
其他营业外收支	(648,145.97)	535,715.9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7,457,914.46)	(1,663,953.66)
合计	52,333,743.36	4,991,860.9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52,289,578.99	4,791,781.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44,164.37	200,079.55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的需求确定和披露。根据该文件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本集团结合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处置债权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认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系本集团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

本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2	0.53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1	0.50	0.44

上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9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3	0.46	0.4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季颖先生签名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季颖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